

标段编号： 2203-440305-04-01-316741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泛光照
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2日

一、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07月04日
主要资质证书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限200字以内)	<p>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铭智慧)是照明工程行业的领军品牌。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注册资金9000.00万元,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凯铭智慧具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喷泉水景设计施工乙壹级资质、机电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市政公用总承包二级资质、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等专业资质。</p> <p>公司总人数114人左右,其中项目负责人20人,高工14人,工程师16人,初级职称5人,技工69人等。</p>
投标人近五年类似业绩情况	<p>1、项目名称:盐田区小梅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5月25日 合同金额(万元):1421.905173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72809.01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17.20米</p> <p>2、项目名称: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0日 合同金额(万元):4495.087163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31800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140米</p> <p>3、项目名称: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6月20日 合同金额(万元):1070.854442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7675.82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230米</p> <p>4、项目名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4月13日 合同金额(万元):1780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p>

	<p>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98556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200 米</p> <p>5、项目名称：2024 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合同金额（万元）：6579.687395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242200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30 米</p> <p>.....</p>
<p>拟派项目经理情 况和业绩</p>	<p>项目经理：王超 学历：本科 职称：建筑安装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建造师 职业资格证书号：2016034510342013512109005350 注册建造师注册号：粤 1512017201729382 是否提供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p> <p>1、项目名称：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合同金额（万元）：1731.26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108045.74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31.4 米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p> <p>2、项目名称：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合同金额（万元）：600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68539.28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66 米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p> <p>3、项目名称：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 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2025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16197.68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p>
<p>拟派项目技术负</p>	<p>技术负责人：李明海 学历：本科</p>

<p>责人情况和业绩</p>	<p>职称：照明设计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证书编号：2403001178655 是否提供近 12 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 1、项目名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4 月 13 日 合同金额（万元）：1780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98556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200 米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技术负责人</p> <p>2、项目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5 月 24 日 合同金额（万元）：769.245964 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181229.49 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77.9 米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技术负责人</p>
<p>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p>	<p>1、姓名：朱吉清 岗位：工程师 注册证书：/ 职称：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 年龄：44 岁 代表业绩：前海大厦二期续建项目泛光照明工程</p> <p>2、姓名：吴梦君 岗位：安全负责人 注册证书：安全员证：粤建安 C33(2024)0009902 职称：/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p> <p>3、姓名：王晖 岗位：质量负责人 注册证书：质量员证：0441710994417001880 职称：/ 年龄：38 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p> <p>4、姓名：黄幼驰 岗位：数字建造负责人 注册证书：BIM 证：20220900028 职称：电气高级工程师</p>

年龄：55岁
代表业绩：山能智慧产业大厦泛光照明工程

5、姓名：颜文军
岗位：数字建造师
注册证书：BIM证：20220900029
职称：机电高级工程师
年龄：51岁
代表业绩：山能智慧产业大厦泛光照明工程

6、姓名：孙翠
岗位：成本工程师
注册证书：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建【造】14184400016556
职称：环境工程师
年龄：43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7、姓名：谢忠焕
岗位：安全员
注册证书：安全员C证：粤建安C3（2019）0027548
职称：/
年龄：31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8、姓名：罗华北
岗位：施工员
注册证书：施工员证：0441710394417002273
职称：电气工程师
年龄：44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9、姓名：张瀚文
岗位：材料员
注册证书：材料员证：0441811194418003615
职称：/
年龄：37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10、姓名：桂建玲
岗位：资料员
注册证书：资料员证：0441811494418005372
职称：/
年龄：41岁
代表业绩：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项目

	<p>11、姓名：钟家俊 岗位：劳务员 注册证书：劳务员证：0442411300005000056 职称：/ 年龄：29岁 代表业绩：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 靛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p>			
<p>企业其他综合实 力</p>	<p>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告： 注册资本（万元）： 2022年、2023年：11000 2024年：9000 1、近3年营业总收入（万元）： 2022：18208.785774 2023：14274.123074 2024：14413.026971 平均值：15631.97861 2、近3年营业利润（万元）： 2022：256.476616 2023：192.9676 2024：369.498035 平均值：272.980750 3、近3年资产负债率： 2022：66% 2023：63% 2024：60% 平均值：63% 5、资质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 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照明工程设 计专项甲级</p>			
<p>投标人获奖情况</p>	<p>项目名称</p>	<p>所获奖项名称</p>	<p>获奖年月</p>	<p>颁发单位/协会</p>

	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第二十届中照照明奖照明设计一等奖	2025年11月8日	中国照明协会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第十九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	2024年11月9日	中国照明协会
	浙江省义乌市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夜景照明工程	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	2023年8月24日	中国照明协会
	深圳福田中心区金地大百汇夜景照明工程	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	2023年8月24日	中国照明协会
	四川省成都市大运会主会场东安湖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安水库扩容工程-南轴广场火炬塔项目夜景照明工程	第十七届中照照明奖照明设计一等奖	2022年8月18日	中国照明协会
	世界大运会东安湖体育公园项目	第二十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2023年12月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投标人联系邮箱	szkmzm@126.com			

注：1. 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中标记相对应的“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等信息。

2、后附：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邮政编码	51804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凯		电话	0755-82504080
	传真	0755-82504059		电子邮箱	szkmzm@126.com
组织结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p> <p>The organizational chart shows a top-down structure. At the top is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股东会), followed by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监事会), Board of Directors (董事会), and Chairman (董事长). Below the Chairman is the General Manager (总经理) and his Assistant (总经理助理). A box lists special committees: A. Audit Committee, B. Board of Directors' Nomination Committee, C. Board of Directors' Compensation Committee, D. Board of Directors' Risk Management Committee, and E. Audit Committee. Below the General Manager is the General Office (总经理办). The chart branches into several main areas: Deputy General Managers (副总经理), Design Center (设计中心), Operation Center (运营中心), Engineering Center (工程中心), and Chief Engineer (总工程师). Each area has further sub-departments and regional branches across various provinces like Hunan, Hubei, Guangzhou, etc.</p>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凯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明海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0年7月4日		员工总人数：114人		
企业资质等级	1、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3、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20人

	4、喷泉水景、水处理、景观喷灌、喷雾加湿、游泳池配套设施设计、施工乙壹级； 5、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 6、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肆级			
营业执照号	91440300723026554D		高级职称人员	14人
注册资金	(人民币)9000.00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6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5人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432		技工	69人
经营范围备注	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管理；照明专项设计、节能方案研发、节能工程技术咨询；承揽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管理；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公路通信、监控、机电工程、电气化工程、电力工程的施工；电力设施工程；电力工程输配电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维；通信工程、信号工程及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水利水电环境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大数据技术服务；照明器材、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的销售；智慧照明系统集成；信息安全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慧城市系统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运营及技术维护（具体凭资质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水污染治理；打捞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森林公园管理；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停车场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7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3SZAA7B0098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铭智慧”)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铭智慧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凯铭智慧,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凯铭智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凯铭智慧、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3DELWELR4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凯铭智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凯铭智慧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凯铭智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格智能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487,476.32	10,668,36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74,000.00
应收账款	3	210,002,747.05	246,693,168.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918,010.57	3,157,404.45
其他应收款	5	10,739,700.71	11,278,019.66
存货	6	11,602,609.42	9,690,060.98
合同资产	7	314,627,937.80	209,806,036.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1,898,151.12	
其他流动资产	9	1,538,399.37	2,395,330.95
流动资产合计		572,815,032.36	493,862,38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		12,177,011.4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	3,224,365.95	3,086,919.2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2	3,097,992.55	4,855,407.79
无形资产	13	4,088.21	19,58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0,921,729.65	8,869,43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48,176.36	29,008,355.07
资产总计		590,063,208.72	522,870,744.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	50,842,196.70	53,478,419.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	257,753,542.05	203,881,532.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	15,274,231.80	6,249,829.71
应付职工薪酬	18	6,629,109.81	6,510,058.36
应交税费	19	1,230,890.02	7,051,611.82
其他应付款	20	15,658,824.35	11,058,565.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1,799,847.99	1,695,763.22
其他流动负债	22	44,696,026.32	37,354,290.53
流动负债合计		393,884,669.04	327,280,070.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	1,477,738.40	3,275,315.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	101,805.62	137,77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		2,974,943.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9,544.02	6,388,035.55
负债合计		395,464,213.06	333,668,10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	33,190,000.00	33,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	11,100,510.56	10,863,275.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	150,308,485.10	145,149,36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598,995.66	189,202,638.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598,995.66	189,202,63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0,063,208.72	522,870,744.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部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64,435.77	9,986,36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000.00
应收账款	1	201,746,773.94	237,267,027.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40,791.34	3,130,704.45
其他应收款	2	15,050,147.39	14,141,510.87
存货		11,602,609.42	9,690,060.98
合同资产		314,387,764.70	209,806,036.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898,151.12	
其他流动资产		1,245,338.79	2,115,116.89
流动资产合计		567,836,012.47	486,310,81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177,011.47
长期股权投资	3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09,141.12	2,166,090.5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097,992.55	4,855,407.79
无形资产		4,088.21	19,585.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5,757.11	8,856,04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16,978.99	28,974,135.94
资产总计		584,852,991.46	515,284,95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部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842,196.70	53,478,419.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3,189,138.00	197,573,727.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089,264.20	6,064,862.11
应付职工薪酬		6,310,469.98	5,929,594.38
应交税费		1,223,827.74	6,761,057.23
其他应付款		14,111,151.52	8,746,591.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9,847.99	1,695,763.22
其他流动负债		44,360,633.56	37,224,791.04
流动负债合计		386,926,529.69	317,474,80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77,738.40	3,275,315.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805.62	137,77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74,943.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9,544.02	6,388,035.55
负债合计		388,506,073.71	323,862,842.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90,000.00	33,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00,510.56	10,863,275.79
未分配利润		152,056,407.19	147,368,83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346,917.75	191,422,11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4,852,991.46	515,284,954.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9,177,341.29	194,057,831.54
其中：营业收入	28	189,177,341.29	194,057,831.54
二、营业总成本		173,350,238.66	165,986,152.55
其中：营业成本	28	130,713,699.14	119,081,195.44
税金及附加	29	343,337.05	378,655.15
销售费用	30	13,122,488.41	14,458,493.65
管理费用	31	17,731,746.41	16,632,465.26
研发费用	32	8,542,559.70	12,618,449.39
财务费用	33	2,896,407.95	2,816,893.66
其中：利息费用		2,649,851.04	2,531,425.70
利息收入		321,207.01	585,707.15
加：其他收益	34	1,023,704.74	1,011,662.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	-4,759,614.97	-3,593,530.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	-9,079,671.79	-7,351,95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1,520.61	18,137,855.99
加：营业外收入	37	56,012.88	5,454.22
减：营业外支出	38	879,276.27	2,815.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8,257.22	18,140,495.06
减：所得税费用	39	-613,990.03	1,320,87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247.25	16,819,615.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247.25	16,819,615.5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247.25	16,819,615.5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02,247.25	16,819,61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2,247.25	16,819,615.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部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	182,087,857.74	181,311,932.88
减：营业成本	4	125,955,020.43	108,234,215.70
税金及附加		324,882.82	375,750.07
销售费用		12,923,397.56	14,256,984.46
管理费用		16,222,568.68	15,170,795.26
研发费用		8,542,559.70	12,618,449.39
财务费用		2,901,432.61	2,762,857.45
其中：利息费用		2,649,851.04	2,531,425.70
利息收入		-48,277.71	-583,104.59
加：其他收益		1,011,547.57	1,011,662.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86,312.46	-3,959,676.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78,464.89	-7,351,95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4,766.16	17,592,911.90
加：营业外收入		55,951.59	5,315.45
减：营业外支出		879,276.10	2,704.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1,441.65	17,595,522.74
减：所得税费用		-630,906.05	1,299,287.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2,347.70	16,296,235.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2,347.70	16,296,235.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2,347.70	16,296,235.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918,075.09	138,520,997.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8,362,538.17	11,490,99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80,613.26	150,011,987.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56,452.28	121,393,680.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98,552.01	23,117,51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34,355.48	5,857,436.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21,977,030.00	37,104,00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66,389.77	187,472,63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14,223.49	-37,460,64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6,081.18	1,494,23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081.18	1,494,23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081.18	-1,494,23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90,000.00	60,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90,000.00	6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123,943.91	47,664,928.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7,073.79	2,519,718.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59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20,608.06	50,184,64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0,608.06	10,715,35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59,684.33	38,399,21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87,218.58	10,159,684.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部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018,337.43	134,672,716.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5,957.66	10,611,11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74,295.09	145,283,828.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592,286.01	117,943,623.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25,598.38	21,263,98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1,086.51	5,744,63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9,103.80	38,182,77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58,074.70	183,135,02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220.39	-37,851,19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112.40	403,63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112.40	1,303,63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112.40	-1,303,63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490,000.00	60,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90,000.00	6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123,943.91	47,664,928.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27,073.79	2,519,718.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59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20,608.06	50,184,64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0,608.06	10,715,35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500.07	-28,439,47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7,678.10	37,917,14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64,178.03	9,477,678.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前海铭智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0,300,000.00						9,233,652.28		129,482,728.67	171,906,380.95		171,906,380.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190,000.00						9,233,652.28		476,641.77	476,641.77		476,641.7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29,623.51		-1,629,623.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29,623.51		-1,629,623.5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0,863,275.79		145,149,362.46	189,202,638.25		189,202,638.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本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南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0,863,275.79	147,368,836.36	191,422,11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552,457.90	2,552,457.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921,294.26	149,921,294.26		
3. 其他											237,234.77	237,234.7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152,056,407.19	196,346,917.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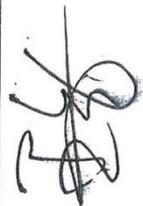

本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智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9,233,652.28	131,442,285.27	173,865,93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0,863,275.79	147,368,836.36	191,422,11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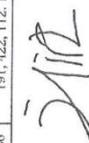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凯铭天泽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900,000.00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075,297.74	125,955,020.43	181,308,782.88	108,234,215.70
其他业务	12,560.00		3,150.00	
合计	182,087,857.74	125,955,020.43	181,311,932.88	108,234,215.70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三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天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9-27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 432428197809271121

社 会 转 学

Full name: _____
Sex: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3128
Iss. of Certificate: 4403003128

执业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5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12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天宇
证件编号: 4403003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人: _____
Applicant: _____

协会: _____
Institution: _____





姓名 林怡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1-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152119890125237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109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8 月 09 日



林怡霖
 11010136109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各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冉韶勋、顾仁强、李曉霖、覃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 财务报表附注	13-7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 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SZAA7B0127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铭智慧”）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铭智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凯铭智慧，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凯铭智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凯铭智慧、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凯铭智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凯铭智慧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凯铭智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颖琪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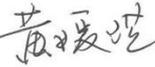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2,356,176.89	9,487,47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979,052.61	
应收账款	3	159,001,821.20	210,002,747.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3,023,525.04	2,918,010.57
其他应收款	5	24,428,848.19	10,739,700.71
存货	6	8,901,401.58	11,602,609.42
合同资产	7	257,891,579.55	314,627,937.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8,537,970.19	11,898,151.12
其他流动资产	9	152,042.00	1,538,399.37
流动资产合计		515,272,417.25	572,815,032.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4,832,892.29	3,224,365.95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1	1,340,577.28	3,097,992.55
无形资产	12		4,088.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11,922,272.80	11,413,36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95,742.37	17,739,814.32
资产总计		533,368,159.62	590,554,846.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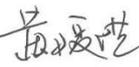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38,970,007.78	50,842,196.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	215,636,287.03	257,753,542.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	23,245,248.71	15,274,231.80
应付职工薪酬	17	3,767,858.08	6,629,109.81
应交税费	18	1,901,352.72	1,230,890.02
其他应付款	19	11,132,764.89	15,658,824.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	1,477,738.40	1,799,847.99
其他流动负债	21	39,484,388.99	44,696,026.32
流动负债合计		335,615,646.60	393,884,669.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		1,477,738.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	65,835.53	101,80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201,086.59	464,698.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922.12	2,044,242.90
负债合计		335,882,568.72	395,928,911.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	33,690,000.00	33,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	11,339,030.48	11,100,510.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	152,456,560.42	150,335,42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485,590.90	194,625,934.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485,590.90	194,625,93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3,368,159.62	590,554,846.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71,401.63	9,467,403.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	979,052.61	-
应收账款	2	154,312,086.12	203,524,268.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03,207.57	2,918,010.57
其他应收款	3	26,389,735.80	11,846,589.20
存货		8,901,401.58	11,602,609.42
合同资产		257,662,268.55	314,387,764.7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537,970.19	11,898,151.12
其他流动资产		126,864.43	1,538,399.37
流动资产合计		505,783,988.48	567,183,196.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32,892.29	3,224,365.95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340,577.28	3,097,992.55
无形资产			4,088.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03,714.18	11,398,255.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77,183.75	18,624,702.24
资产总计		524,761,172.23	585,807,898.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70,007.78	50,842,196.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7,923,815.46	254,260,486.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245,248.71	15,274,231.80
应付职工薪酬		3,662,731.13	6,446,592.11
应交税费		1,900,907.95	1,224,464.97
其他应付款		11,129,251.40	15,657,650.3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7,738.40	1,799,847.99
其他流动负债		39,422,426.13	44,490,133.05
流动负债合计		327,732,126.96	389,995,603.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77,738.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835.53	101,80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86.59	464,698.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922.12	2,044,242.90
负债合计		327,999,049.08	392,039,846.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3,690,000.00	33,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39,030.48	11,100,510.56
未分配利润		151,733,092.67	149,477,54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62,123.15	193,768,05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761,172.23	585,807,89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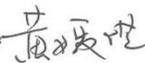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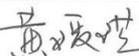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3,875,341.72	189,177,341.29
其中：营业收入	27	153,875,341.72	189,177,341.29
二、营业总成本		147,756,507.27	173,350,238.66
其中：营业成本	27	98,002,381.52	130,713,699.14
税金及附加	28	802,961.78	343,337.05
销售费用	29	14,451,798.54	13,122,488.41
管理费用	30	21,194,791.97	17,731,746.41
研发费用	31	10,668,064.34	8,542,559.70
财务费用	32	2,636,509.12	2,896,407.95
其中：利息费用		2,278,465.79	2,840,311.46
利息收入		169,479.80	321,207.01
加：其他收益	33	703,157.59	1,023,70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	-1,195,457.88	-4,759,614.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	-3,787,896.47	-9,079,671.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8,637.69	3,011,520.61
加：营业外收入	36	80,285.72	56,012.88
减：营业外支出	37	81,699.07	879,276.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7,224.34	2,188,257.22
减：所得税费用	38	-522,431.82	-613,990.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9,656.16	2,802,247.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9,656.16	2,802,247.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9,656.16	2,802,247.2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59,656.16	2,802,24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9,656.16	2,802,247.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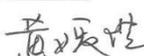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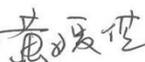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	142,741,230.74	186,833,846.14
减：营业成本	5	88,123,204.25	129,778,575.00
税金及附加		790,058.10	325,861.33
销售费用		13,869,274.26	13,122,488.41
管理费用		20,344,355.96	16,968,211.08
研发费用		10,668,064.34	8,542,559.70
财务费用		2,640,559.45	2,907,450.56
其中：利息费用		2,277,665.79	2,277,665.79
利息收入		158,334.64	158,334.64
加：其他收益		703,157.59	1,016,755.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2,161.60	-4,639,129.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77,034.37	-9,078,464.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9,676.00	2,487,861.51
加：营业外收入		80,285.72	56,012.88
减：营业外支出		34,875.67	879,276.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5,086.05	1,664,598.12
减：所得税费用		-518,985.28	-627,081.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4,071.33	2,291,679.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4,071.33	2,291,679.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94,071.33	2,291,679.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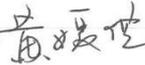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833,803.79	136,918,07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3,654,888.63	8,362,53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88,692.42	145,280,613.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121,706.29	70,256,45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61,672.99	33,198,55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11,384.90	9,634,355.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63,252,458.84	21,977,03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747,223.02	135,066,38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41,469.40	10,214,22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7,336.90	756,081.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7,336.90	756,08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336.90	-756,08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54,4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0,000.00	54,4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841,000.00	60,123,943.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8,033.29	2,627,073.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1,900,669.41	1,869,59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49,702.70	64,620,60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9,702.70	-10,130,60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	27,544,429.80	-672,465.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9,487,218.58	10,159,68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7,031,648.38	9,487,218.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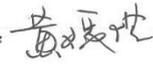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674,317.11	132,168,075.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6,046.26	8,341,64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20,363.37	140,509,71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16,450.21	66,659,034.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52,173.34	32,302,48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2,002.48	9,440,54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22,970.61	21,892,90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43,596.64	130,294,97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76,766.73	10,214,74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7,336.90	756,081.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7,336.90	756,081.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7,336.90	-756,08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54,4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00,000.00	54,4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841,000.00	60,123,943.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8,033.29	2,627,073.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669.41	1,869,59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49,702.70	64,620,60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9,702.70	-10,130,60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79,727.13	-671,94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67,145.99	10,139,089.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46,873.12	9,467,145.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	减: 库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0,883,273.79		145,149,362.46	189,202,638.25		189,202,638.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10,883,273.79		2,594,110.16	2,594,110.16		2,594,110.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7,234.77		147,743,472.62	191,796,748.41		191,796,748.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7,234.77		2,591,951.56	2,829,186.33		2,829,186.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02,247.25	2,802,247.25		2,802,247.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7,234.77		-237,234.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7,234.77		-237,234.77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26,938.08	26,938.08		26,938.08
											150,335,424.18	194,625,934.74		194,625,934.74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149,450,602.18	193,741,11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939.08	26,939.0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149,477,541.26	193,768,051.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288,519.92	2,255,551.41	2,844,071.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4,071.33	2,494,07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88,519.92	-288,519.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519.92	-288,519.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690,000.00					11,389,030.48	151,733,092.67	196,712,123.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44,802,047.16	188,855,322.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2,594,110.16	2,594,110.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7,396,157.32	191,449,433.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81,383.94	2,318,618.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1,679.63	2,291,679.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7,234.7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37,234.7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49,477,541.26	193,768,051.82

法定代表人: 王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黄媛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媛莹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凯铭天泽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900,000.00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741,230.74	88,123,204.25	186,821,286.14	129,778,575.00
其他业务			12,560.00	
合计	142,741,230.74	88,123,204.25	186,833,846.14	129,778,575.00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姓名: 钟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09-2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242619780627177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证书编号: 41000284(28)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5 年 12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姓名: 钟宇
 ID No.: 4309051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姓名: 钟宇
 ID No.: 43090511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批准协会: _____
 Approved Association: _____

姓名: 钟宇
 Name: _____
 原工作单位: _____
 Original Working Unit: _____
 新工作单位: _____
 New Working Unit: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Date of Approval: _____

批准协会: _____
 Approved Association: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姓名: 钟宇
 ID No.: 4309051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nspection.



姓名: 钟宇
 ID No.: 43090511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批准协会: _____
 Approved Association: _____

姓名: 钟宇
 Name: _____
 原工作单位: _____
 Original Working Unit: _____
 新工作单位: _____
 New Working Unit: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Date of Approval: _____

批准协会: _____
 Approved Association: _____



姓名: 钟颖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1-05-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200019910507570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1000006211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3100000621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信息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潮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三)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5]0430 号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S2DKU0FM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审计报告目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5
三、利润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会计报表附注	10-31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326 传真:8354771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G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5]第 0430 号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172,007.30	45,971,40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9,052.61
应收账款	2	186,965,899.24	154,312,086.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975,007.22	2,903,207.57
其他应收款	4	32,552,853.93	26,389,735.80
存货	5	8,230,539.43	8,901,401.58
合同资产	6	224,598,138.25	257,662,268.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7,737,970.19	8,537,970.19
其他流动资产	8	484,359.18	126,864.43
流动资产合计		487,716,774.74	505,783,988.4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	1,270,000.00	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5,006,040.24	4,832,892.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40,577.28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12,034,811.53	11,903,71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10,851.77	18,977,183.75
资产总计		506,027,626.51	524,761,172.2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理

理

理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	18,430,000.00	38,970,00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	205,421,411.03	207,923,815.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	22,821,519.04	23,245,248.71
应付职工薪酬	15	5,053,604.44	3,662,731.13
应交税费		1,458,275.10	1,900,907.95
其他应付款	16	17,165,691.62	11,129,251.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5.21	1,477,738.40
其他流动负债	17	35,609,694.14	39,422,426.13
流动负债合计		305,963,380.58	327,732,126.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865.44	65,83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		201,086.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65.44	266,922.12
负债合计		305,993,246.02	327,999,049.08
实收资本	18	33,690,000.00	33,69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	11,666,256.21	11,339,030.48
未分配利润	20	154,678,124.28	151,733,092.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034,380.49	196,762,12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6,027,626.51	524,761,172.2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凯

王凯

王凯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21	144,130,269.71	142,741,230.74
减：营业成本	21	93,523,263.12	88,123,204.25
税金及附加		733,715.98	790,058.10
销售费用	22	11,216,834.50	13,869,274.26
管理费用	23	19,007,674.14	20,344,355.96
研发费用	24	11,788,192.90	10,668,064.34
财务费用	25	1,851,587.77	2,640,559.45
其中：利息费用		1,870,350.75	2,277,665.79
利息收入		105,708.21	158,334.64
加：其他收益		74,234.07	703,15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	-6,072,344.80	-1,302,161.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	3,684,089.78	-3,777,03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4,980.35	1,929,676.00
加：营业外收入		303,934.62	80,285.72
减：营业外支出		1,058,841.57	34,875.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0,073.40	1,975,086.05
减：所得税费用		-332,183.94	-518,98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2,257.34	2,494,071.3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2,257.34	2,494,071.33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2,257.34	2,494,071.33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853,925.84	270,674,317.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5,922.25	3,646,04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09,848.09	274,320,36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11,185.68	141,316,450.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68,203.80	24,152,17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6,963.05	6,152,002.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60,174.01	63,322,97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06,526.54	234,943,59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20,603,321.55	39,376,76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6,054.62	2,247,366.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6,054.62	2,247,36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054.62	-2,247,36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	4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70,000.00	54,84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70,350.75	2,208,033.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752.00	1,900,66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2,102.75	58,949,70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2,102.75	-15,949,70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4,835.82	21,179,69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	30,646,843.12	9,467,14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	26,172,007.30	30,646,843.1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智兴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690,000.00				11,339,030.48	151,733,092.67	196,762,12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690,000.00				11,339,030.48	151,733,092.67	196,762,123.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7,225.73	2,945,031.61	3,272,257.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5,031.61	2,945,031.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72,257.34	3,272,257.3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27,225.73	-327,225.73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27,225.73	-327,225.7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690,000.00				11,666,256.21	154,678,124.28	200,034,380.4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149,450,60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939.0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190,000.00				11,100,510.56	149,477,54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238,519.92	2,255,55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4,07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519.92	-238,519.92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38,519.92	-238,519.9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690,000.00				11,339,030.48	151,733,092.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林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王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林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数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0,026.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814.59
其他	15,324,55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3,321.5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数
一、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72,007.30
其中：库存现金	218,277.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953,47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8.77
二、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72,007.30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陈小红 44030012110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211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4 27
年 月 日
ly mo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5.25



4

5



姓名	陈小红
Full name	陈小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5-03-28
Date of birth	1975-03-28
工作单位	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光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1322750328002
Identity card No.	441322750328002





钟耀春 44030023113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3113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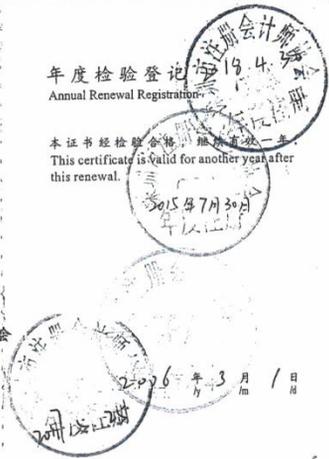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年 8月 13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钟耀春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4-12-09
工作单位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252619641209022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四) 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凯

成立日期 2000年07月04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注册号:	44030110403903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法定代表人:	王凯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9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7-0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1-0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吉水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p>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管理；照明专项设计、节能方案研发、节能工程技术咨询；承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管理；消防设施工程的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公路机电工程施工；公路通信、监控、机电工程、电气化工程、电力工程的施工；电力设施工程；电力工程输配电工程的设计、施工及运维；通信工程、信号工程及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水利水电环境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大数据技术服务；照明器材、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产品的销售；智慧照明系统集成；信息安全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慧城市系统的研发、销售、上门安装、运营及技术维护（具体资质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研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水污染治理；打捞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森林公园管理；输变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停车场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许可经营项目：	<p>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城市公共交通；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燃气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五) 投标人资质证书
1、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一级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3874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法定代表人: 王凯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0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2日

2、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9151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法定代表人: 王凯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7日



3、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及以上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8D-1		
建立时间	2000年07月04日		
注册资本金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723026554D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1593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王凯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凯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袁伟铭	职称或执业资格	照明设计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1年11月15日		

业 务 范 围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年12月29日
No.AF_0493685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李明海。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 月 02日
注册资金变更为：9000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 月 14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近 5 年类似业绩情况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1	盐田区小梅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1421.905173万元	2022年5月25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72809.01平方米	17.20米	优秀
2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	4495.087163万元	2022年12月10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31800平方米	140米	优秀
3	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070.854442万元	2021年6月20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7675.82平方米	230米	优秀
4	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1780万元	2022年4月13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98556平方米	200米	优秀
5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6579.687395万元	2023年10月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242200平方米	30米	优秀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盐田区小梅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820190022052001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中标价：1421.905173万元

中标工期：255

项目经理(总监)：李茂柏

本工程于 2022-03-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4-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4-20



查验码：611217219354918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_XMSTZ-工程类-03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
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拟建的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由新小梅沙大酒店及 03-01-2 地块梅沙客厅两地块组成,其中新小梅沙大酒店位于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盐梅路南侧(法定图则用地编号: 03-04 地块、03-05 地块),项目由 03-04 地块和 03-05 地块两部分组成,其中: 03-04 地块用地面积: 4703m²; 03-05 地块用地面积: 14302.14m²。总建筑面积: 72809.01m²。单体建筑面积为约 72809.01m²

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2 地块梅沙客厅用地面积约为 9754.45 m²,规定容积率为 1.31,总建筑面积为 36390.11 m²,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4070.07 m²(其中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2730 m²,地上核增建筑面积为 1340.07 m²),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2320.04 m²,建筑最高高度为 17.20m,最大层数(地上/地下)为 3/4 层。单体建筑面积为约 36390.11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特发新小梅沙 MGM 大酒店项目建筑灯光图纸 2022 年 2 月 18 日》图纸,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设计的《梅沙客厅建筑照明图纸》(2022 年 2 月 21 日)图纸所包含的塔楼泛光照明所有材料设备(图中定制阳台壁灯纳入室

内装饰范围，不在此招标范围内)的供货、安装、检验、调试和验收所包含的塔楼泛光照明所有材料设备的供货、安装、检验、调试和验收，具体工程内容包括：

- (1) 包含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图纸二次深化，并经设计单位和业主方确认；
- (2) 为确保泛光照明效果的一致性，承包人在进行光源采购时，必须一次性采购同一厂家、同一批次的光源；
- (3) 本泛光照明工程照明灯具、模块、远程传输、集中控制及相关软件等系统所需的一切设备安装及线路、管路敷设；
- (4) 与幕墙及施工单位的配合：施工管线敷设需要穿幕墙龙骨，灯具安装及管线敷设需要在幕墙型材上开孔，开孔由幕墙施工单位按照灯光单位指定部位开孔，安装结束后，承包人配合预埋，电线敷设、孔洞及防水封堵；
- (5) 与总承包施工单位的配合：泛光照明配电箱电源进线电缆及桥架（线管）由承包人负责敷设，泛光照明配电箱及出线端相关工作均包含在承包人范围内；
- (6) 与智能化施工单位的配合：智能灯光控制系统需提供标准通信协议和接口（TCP/IP、EIB、KNX 或 OPC 接口等），智能化控制与泛光照明的配合，控制箱、配电箱的安装，本项目配电箱采用智能控制，泛光照明配电箱内的各个回路都需要接入智能开关模块端口，由承包方提供及安装；
- (7) 与其它专业的互相配合：工序搭接及互相提供工作面、工序时间安排、成品保护等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意见，由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并在施工中严格按此实施；
- (8) 需做好线路和主要设备的防雷，可抵御一般性的感应雷和浪涌的袭击，并做本系统的防雷接地测试。
- (9)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生活场所。
- (10) 一切与有关政府部门就泛光照明项目施工、验收所需的联络跟进的工作及费用。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5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贰拾壹万玖仟零伍拾壹元柒角叁分
(¥ 14219051.7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零玖拾玖元肆角柒分 (¥ 254099.4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 ___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____/____ (¥ ___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 (¥ 600000 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零肆万伍仟零壹元伍角玖分 (¥ 13045001.59 元)，增值税税金为¥1174050.14 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
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

CPWJON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
海景二路 1025 号壹海国际中心 27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郭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6166600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 8110301011700085849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
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 8D-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王凯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50402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村支
行

账号: 000288662601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说明

GD411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建筑面积	3639m ²	工程造价	14219051.73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地上: 梅沙客厅3层、MGM酒店14层 层		
	钢筋混凝土		地下: 梅沙客厅4层、MGM酒店3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05月 10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
 表
 准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程锦
副组长	霍艳宗
组员	王兴科 李兵 闵昌远 曾伟民 罗华北 李茂柏 张明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屋面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8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一、本次验收内容
 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的灯具、电箱、电源、电缆、线管等材料，以及模块、远程传输、集中控制、线管软件及系统的施工内容、施工质量、质量控制资料、灯光效果等进行验收。

二、验收结论：
 1、经现场核对和核查验收，现场施工符合图纸及合同要求。
 2、经现场验收，施工安装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3、经现场晚上实际验收，灯光效果达到设计要求。
 4、经现场查验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及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三、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QZZB【2022】111号-5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受泉州城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托，我中心按照相关规定代理招标工作，现已完成项目编号为“QZZB【2022】111号\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合同包1至合同包7）”项目的招标工作。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贵司综合得分89.69分，排名第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摇取规则，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贵司为本项目合同包5的中标供应商，中标费率为90.23%。请贵司按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提供一份合同原件送至我中心存档。

特此通知。

附件：货物（服务）清单

泉州市招标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

正本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
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项目
采购安装合同（包 5）

甲方 1: 泉州城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 2: 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
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项目
采购安装合同（包5）**

甲方 1: 泉州城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地: 泉州市丰泽区城东街道东辅路毓才花苑2号楼3
层

法定代表人: 戴竟雄

甲方 2: 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地: 泉州市丰泽区城东美仙路 223 号

法定代表人: 杨钊

（以上甲方 1、甲方 2 合称甲方）

乙方: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
然云松大厦 8D-1

法定代表人: 王凯

根据招标编号为 QZZB【2022】111 号 的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
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
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
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 工程量清单。

2、合同标的

包5（城东组团）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为投标报价清单，合同费率及合同金额按照评标摇取的K值计算。

3、合同金额

3.1 合同费率为：90.23 %；

3.2 合同签订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玖拾伍万零捌佰柒拾壹元陆角叁分元（¥44,950,871.63）。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

4.1.1 货物供应计划及施工方案：7天。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天内，乙方应提交货物供应计划以及施工方案（应明确机械、人员等信息）；

4.1.2 深化设计成果：10天。中标通知书发出，载体施工图等资料取得后5天内提交深化设计成果文件初稿，10天内

甲方：(采购人全称)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号：



甲方：(投资人全称)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人全称)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泉州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0日

(1) 不可抗力为 8 级以上 (含 8 级) 台风、日雨量 50mm 以上暴雨 (按气象部门公布为准), 以及县市级以上政府公告不允许施工的日子, 属于不可抗力情形。发生前述不可抗力情形, 工期顺延天数以甲方和监理单位共同确认签证延长天数的书面文件为准; 对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费用, 乙方在灾情结束后次日内向甲方和监理单位提供正式报告和损失修复费用清单, 逾期的不予受理; 甲方和监理单位把共同确认后的书面文件及时报相关部门进行核实, 对损失修复费用清单中确有发生增加投入资金或设备进行防御不可抗力并尽到责任的, 经核实后的费用双方各承担一半, 逾期未申报的和未及时报相关部门进行核实的, 甲方不予承担。

(2) 政府决策及指令发生调整、外部环境变化等亦属于不可抗力情形。如因前述原因导致合同终止或解除的, 乙方无条件予以配合, 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甲方无需承担乙方相关损失。

14、其他合同条款

14.1.1 乙方为实施本项目配备以下人员:

序号	人员类别	姓名	执业资格证书及证书号	职称证及证书号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陈逢章	一级建造师证/粤 1442006200802404	高级职称证/220 3001066341	
2	技术负责人	颜文军	一级建造师证/粤 1442006200811035	高级职称证 /3390218	
3	设计负责人	陈小林	注册电气供配电注册 证/DG1644 01101	高级职称证 /2203001066425	
4	设备安装施工员	柴浩	施工员证 /0441710394417001612	/	
5	施工员 1	韩冬冬	施工员证 /0441810494418002505	/	

主

6	施工员 2	绳仲男	施工员证 /0441810494418001791	/	
7	安全员 1	李 韬	安 C 证/粤建安 C3(2019)0009387	/	
8	安全员 2	张文婷	安 C 证/粤建安 C3(2022)0132414	/	
9	质量员	章 徽	质量员证 /0441710894417001101	/	
10	材料员	朱吉清	材料员证 /0442211100001000399	/	
11	高处作业人员 1	周见民	特种作业操作证 /T440902197309223217	/	
12	高处作业人员 2	苏 强	特种作业操作证 /T440924197709102738	/	
13	高处作业人员 3	牛智敏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625198308210052	/	
14	高处作业人员 4	阮威华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42019701117003X	/	
15	高处作业人员 5	郭少杰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212199103106033	/	
16	高处作业人员 6	吴清顺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624197509130031	/	
17	高处作业人员 7	钟夏华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82419930523041X	/	
18	高处作业人员 8	彭 喜	特种作业操作证 /T511324199309042479	/	
19	电工 1	韩春秋	特种作业操作证 /T220121197509193715	/	
20	电工 2	罗华北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 作资格证/粤 B012015000552	/	
21	电工 3	文 友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 作资格证/粤 B012015000550	/	
22	电工 4	袁邦富	特种作业操作证 /T43052519841013859X	/	

23	电工 5	苏温柔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221197406163016	/	
24	电工 6	陈 烜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784198304300013	/	
25	电工 7	董建平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322197708110018	/	
26	电工 8	温民安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722198208162037	/	
27	电工 9	易伟强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1010419760924401X	/	
28	电工 10	邱国苏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424198803181415	/	
29	电工 11	罗 毅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421198209030033	/	
30	电工 12	陈玉良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524198306243510	/	
31	电工 13	刘有林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2622197708051837	/	
32	电工 14	邱志春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62528198212253012	/	
33	电工 15	池 钊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124198404014031	/	
34	电工 16	何建明	特种作业操作证 /T350823198506144613	/	

14.1.2 乙方为实施本项目配备的人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已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设计负责人缴纳 3 年社会保险。3 年期自投标截止之日为始点往前追溯连续 3 年（不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已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缴纳 6 个月社会保险，时间自投标截止之日为始点往前追溯连续 6 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当月）。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项目采购安装合同（包5）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填报说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项目采购安装合同（包5）	工程地址	泉州市
建设单位	泉州城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泉州市工程建设监理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结构形式	/
设计单位	北京清美道合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施工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12日
总造价	44950871.63元	竣工日期	2023年9月8日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一) 道路工程 1、路基部位 2、结构层部位 3、路面部位 4、附属工程 (二) 桥梁工程 1、基础部位 2、下部结构 3、上部结构 4、桥面结构 5、附属工程 (三) 排水工程 1、雨水工程 2、污水工程 (四) 其他专业、 1、电力工程 2、电信工程 3、路灯工程 4、给水工程 5、弱电工程 6、夜景照明工程 7、其他工程	本工程为夜景亮化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竣工。工程质量满足设计使用功能要求。		

续表 1

<p>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p> <p>(一) 总包合同约定</p> <p>(二) 分包合同约定</p> <p>(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p>	<p>全部按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p>
<p>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p> <p>(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p> <p>(二)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p> <p>(三)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p>	<p>资料完整，手续齐全，符合要求。</p>
<p>四、进场试验报告</p> <p>(一) 主要建筑材料</p> <p>(二) 构配件</p> <p>(三) 设备</p>	<p>主要构配件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p>
<p>五、质量评价文件</p> <p>(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p> <p>(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p> <p>(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p> <p>(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p>	<p>施工、设计、监理报告齐全。</p>
<p>六、工程质量保修书</p> <p>(一) 总、分包单位</p> <p>(二) 专业承包单位</p>	<p>有工程质量保修书。</p>
<p>审查结论：</p> <p>经审查，以上验收项目及内容的审查意见和情况均属实。</p> <p>该工程建设程序及竣工验收程序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工程质量合格，竣工档案文件资料完整，同意竣工验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p>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3年9月8日</p>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表 2

(一) 验收组

组 长	戴竞雄
副组长	沈文峰、苏金福、王旭、王玺、庄惠涛、詹臻砾、林声毅、洪天骥
成 员	陈一烽、谢少雄、吴建忠、郑泉锴、李薇、董欣清、张华伟、洪永胜、蔡平星、陈建聪、王俊树、邹伟、傅庆新、陈江淮、杨晓辉、王斌、董金川、谢志文、陈逢章、朱承玉、甘露、曾杰波、尤祖根、苏国源、刘凯捷、吕惠琳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电气工程	董欣清	詹臻砾、张华伟、郑泉锴、陆伟煌、陈逢章、吴建忠、陈建聪、王斌、董金川、曾杰波、刘凯捷
智能化工程	陈一烽	林声毅、洪永胜、蔡平星、苏建新、陈江淮、王俊树、杨晓辉、谢志文、朱承玉、尤祖根
夜景效果	王玺	庄惠涛、李薇、洪天骥、谢少雄、邹伟、傅庆新、朱承玉、甘露、苏国源、吕惠琳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钢结构工程	/	/

注：建设、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工程质量评定

续表 2-1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道路工程	/	共核查 项，其中符合要求 项，经鉴定不符合要求 项； 结论：符合检验评定标准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应得分，实得分	应得分 实得分 得分率 %
桥梁工程	/		
给水工程	/		
排水工程	/		
电力工程	/		
电信工程	/		
钢结构工程	/		
弱电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化工程	合格		
夜景效果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福建省 LED 夜景照明工程安装与质量验收规程》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夜景照明提升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建设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3年9月8日			
执行标准	建筑电气工程	《福建省 LED 夜景照明工程安装与质量验收规程》 DBJ/T13-85-2016	
	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夜景效果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GB50311-2016	
	弱电工程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GB 55024-2022	
	道路工程	/	
	桥梁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电力、电信工程	/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	
	设计	同意验收
	施工	按图纸设计要求完成施工内业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监理	本项目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内业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设计标准及合同要求，工程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8日	勘察单位 (签章) 勘察负责人： 2023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签章) 设计负责人：   2023年9月8日	 监理单位 (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8日	 施工单位 (签章) 项目经理：   2023年9月8日
----------------------------------------------------------------------------------------------------------------------------------------------------------------------------------------------------------------------------------------------------------------------------------------------------------	-----------------------------------------	----------------------------------------------------------------------------------------------------------------------------------------------------------------------------------------------------------------------------------------------------------------------------------------------------------	---------------------------------------------------------------------------------------------------------------------------------------------------------------------------------------------------------------------------------------------------------------------------------------------------------------	---------------------------------------------------------------------------------------------------------------------------------------------------------------------------------------------------------------------------------------------------------------------------------------------------------------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泉州市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市级国企投资部分）；承担本工程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陈逢章；技术负责人姓名：颜文军；设计负责人姓名：陈小林；工程造价：4495.087163万元；项目概况：主要包含丰泽区泉州供电公司调度大楼、星光耀小区、南益汇景豪庭、万达广场、城建水墨兰庭、中骏柏景湾、丰泽第三实验小学、滨海华庭、第一人民医院、澜湖郡、金凤屿花苑、泉州大桥、洛阳江大桥、刺桐大桥外立面的泛光照明及刺桐大桥200米水帘投影工程，包含不限于电缆敷设、灯具、配电设备供应安装、水帘设备投影的供应及安装、调试等内容。；

在本项目施工期间，其团队展现出专业高效的素养，严格依据设计方案与工期要求推进，按时高质量完成工程。施工工艺精湛，照明效果出色，显著提升了区域夜景品质。安全管理到位，整个过程无安全事故发生。同时，该公司积极配合各方协调工作，对问题响应迅速，处理得当。凭借出色的项目执行能力，为城市夜景增添光彩，为后续类似工程树立了良好典范。**履约评价为优。**

泉州城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



3、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根据我司公开招标，贵司于2021年3月4日提交了投标文件。我们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评审。根据评审的结果，我司正式通知贵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并确认最终报价如下：

中标价为含税金额人民币 10,708,544.42 元（人民币：
壹仟零柒拾万零捌仟伍佰肆拾肆元肆角贰分）。

贵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须尽快与我司联系并商议本项目合同的签署事项。

附件：投标报价一览表

联系人：刘强 15994740864

招标人（盖公章）：深圳华侨城瑞湾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3月22日

合同

合同编号: HT2021-06-200008

华侨城瑞湾 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泛光照明专业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 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签订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且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对现场环境、施工条件、图纸及有关资料等已充分了解，熟知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状况，并具有承揽本工程相应的施工及经济能力，在此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分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中心区。

1.3 工程概况：瑞湾大厦位于宝安中心区兴业路和香湾二路的交汇处东北侧的A002-0065地块，项目西北侧为金利通大厦，东北侧为卫星通信运营大厦，东南侧为深圳农商银行总部大厦。建设用地面积7675.82 m²，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107461 m²。含1栋230m高超高层塔楼及其裙房。建筑业态为酒店、办公、商业等。1栋50层高超高层塔楼(建筑高度220.75米)和4层裙楼(建筑高度20.9米)组成，建筑最高点225.00米(航空限高230.00米)，四层全埋地下室(建筑高度18.20米)，地下一层为商业，地下二、三层为酒店后勤及车库，地下四层为车库。建筑业态为商业(B1-2层、4层)、办公(5-31层)及酒店(32-50层)。

1.4 分包项目名称：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下称“项目”）。

1.5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辅材、主材）、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施工措施、包规费税金。

1.6 分包范围：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具体承包范围详见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合同条款、技术要求等。

1.7 工作内容：项目幕墙室外照明工程的照明配电箱、灯具、航空障碍灯、开关电源、管线（含桥架）、控制等深化设计、供应、安装、调试、验收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各种配套保证等各方面的措施，同时包括与本工程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配合等。具体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要求。

第二条 工期要求

2.1 本项目具体工期要求如下：

暂定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2年5月3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6天，且具体工期要求须满足招标人现场施工管理需要，（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2.2 主要阶段性节点完成时间：按照建设方、甲方的要求完成。

2.3 工期应满足建设单位及甲方总工期及阶段工期要求，若不能满足，乙方应承担工期延误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支付逾期违约金，但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项目工程劳务作业及整改的义务。

第三条 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现场符合深圳市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要求。
2. 投标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均须有原出厂质量证书、合格证，需做材质检验的须提供检验报告。
3. 供货产品应为全新且未使用的合格产品。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贰万零伍佰叁拾贰元壹角贰分）（¥3220532.12元），不含税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伍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陆角贰分）（小写：¥2954616.62元）；增值税税率：9%

本合同按下列方式确定合同价款：

4.2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完整施工图纸后60天内，需按合同本条约定计价办法及相关施工图纸、技术要求等向甲方提交乙方编制的本工程完整预算，并配合甲方在收到编制预算后120天内完成预算核对工作，形成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4.3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乙方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甲方和乙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4.4 本工程的措施费报价实行按项包干，合同签订后不再予以调整。

4.5 乙方的取费率（包括规费、税金）固定，合同签订后不再予以调整；

4.6 本合同结算采用“经审定版施工图预算+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合同约定其他增减”的方式；

4.7 项目特征等实质性内容完全相同的清单项目，投标单价不一致时，结算按投标单价最低者计取；

4.8 用于本工程的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发生价格波动时，价格固定不变，不予调整。

4.9 本工程中标下浮率为：19.27%， $\text{中标下浮率} = (\text{招标控制价} - \text{中标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

4.10 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及深建价（2018）25号相关内容。

4.11 工程量计算依据：施工图、变更签证、相关规范。

4.12 乙方承担的合同价款风险范围包括：所有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洁从业的各项制度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甲方有提供有关制度并如实告知的义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廉洁从业执行情况的监督；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以及有价服务等；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如因乙方或乙方人员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或提供合同约定以外服务，被地方纪检、检察机关或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发现并查实的，甲方有权立即取消、终止双方所签合同的履行。

4.13 除非本合同有特别约定，否则，所有税费均已包含入本合同价款。

4.14 总承包服务费不在本次投标报价中，总承包服务费由建设单位直接向总承包单位缴纳。

第五条 税务约定

5.1 经过协商，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B 项计税方法：

A. 简易计税法

B. 一般计税法

5.2 甲方相关信息及要求

- (1) 单位名称：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836618473561
- (3) 纳税人地址、电话：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大道 25 号、020-82692588
- (4) 银行账号：696457746440
- (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新塘支行
- (6) 因甲方提供信息有误造成增值税发票无法开具或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抵扣的全部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7) 甲方指定宋培伟，联系电话：18823827787，负责向乙方提供增值税发票所需信息并对其准确性及真实性负责，并负责对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购销凭证、增值税发票进行初验，保证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清晰规范、票面信息正确。

5.3 乙方相关信息及要求

- (1) 乙方纳税人资格为以下第 A 种：
 - A. 一般纳税人 B. 小规模纳税人
- (2) 乙方应提供税票类型为以下第 B 种：
 - A. 增值税普通发票 B. 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收款银行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 (4) 开户银行：44250100010000001432。
- (5)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前 7 日内，按双方确认的当期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类型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在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乙方应承担甲方不能抵扣的损失（包括罚款、处理费用、经营受到影响等），并承担违约责任。
- (6) 乙方指定袁邦富，联系电话：15220222375，负责向甲方提供发票及所需资料，配合甲方指定人员对所提供发票及资料进行初验，保证开具发票清晰规范、票面信息正确。
- (7) 乙方应确保提供真实的纳税人识别号信息、法人授权委托书，并对提供给甲方的购销凭证、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乙方提供的帐户应与乙方单位名称相一致，若因为乙方提供帐户和户名造成“资金流、票据流、物流”不一致，而造成增值税发票虚开，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正文完，以下为《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工程合同》签字页。】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06月20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06月20日



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照明灯具供货合同

甲方（买方）：深圳华侨城瑞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卖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RW-CG21-011

签订时间：2021年4月



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灯具供货合同达成一致，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办法

2.1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价为：¥7,488,012.30 元（大写：柒佰肆拾捌万捌仟零壹拾贰元叁角整），不含增值税总价为：¥ 6,626,559.56 元（大写：陆佰陆拾贰万陆仟伍佰伍拾玖元伍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 13%，灯具价格详见《报价明细表》。

2.2 上述合同总价包含：

(1) 灯具价格为产品运至甲方工地指定地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材料费、人工费、设计制作费、配套配件、包装、运输、装卸、二次搬运费、技术措施、材料送检/检验费、现场配合验收、验收不合格更换费用、技术培训、保修、保险、第三方检测、所有税费及利润等相关的一切费用；

2.3.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承包人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工程量按实计算，（本合同最终实际供货工程量与《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工程施工合同》施工合同清单工程量一致）。

2.4 本合同结算采用“经审定版施工图预算+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合同约定其他增减”的方式；

2.5. 项目特征等实质性内容完全相同的清单项目，投标单价不一致时，结算按投标单价最低者计取；

2.6.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价格确定办法：

(1) 合同有相同项目单价时，按合同相同项目单价计算；

(2) 合同没有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单价时，按类似项目单价进行换算，确定新项目单价；

(3) 合同既没有相同项目也没有类似项目单价时，由乙方生产前两周向甲方提交书面单价分析或依据，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甲方有权将该部分工作另委托他人负责并不承担相应责任。

A.一般纳税人

B.小规模纳税人

(2) 乙方应提供税票类型为以下第 B 种：

A.增值税普通发票

B.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前 7 日内，按双方确认的当期付款金额，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类型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在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乙方应承担甲方不能抵扣的损失（包括罚款、处理费用、经营受到影响等），并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指定 罗华北，联系电话：13925297705，负责向甲方提供发票及所需资料，配合甲方指定人员对所提供发票及资料进行初验，保证开具发票清晰规范、票面信息正确。

(5) 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送达发票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并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买方要求采取重新开具发票等补救措施；

2) 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未通过认证发票中载明的税款金额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乙方未按买方要求支付违约金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乙方因发票问题给甲方无论何时造成经济损失的，均由乙方全额承担。任何一方如需改变上述账户，应提前 10（壹拾）日以书面通知另一方。如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通知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四条 交货时间及地点

4.1 交货日期：2021 年 06 月 15 日开始分批交货截止 2022 年 04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灯具交货（具体时间以甲方供货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现场进度实时调整）。

4.2 交货地点：瑞湾大厦工地现场（具体以甲方指定为准）

4.3 产品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并完全卸货前，其灭失、损坏、毁损等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附件五：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六：技术要求文件
- 附件七：生产确认通知书
- 附件八：答疑
- 附件九：承诺函

【本页为《华侨城华侨城瑞湾大厦项目泛光灯具供货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华侨城瑞湾发展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盖章)

(签字)

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盖章)

梁建中
(签字)

时 间：2021年4月13日

时 间：2021年4月13日

竣工验收报告

附表二：质量验收监督表



瑞湾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幕墙质量验收监督表			
项目负责人：宋培伟		日期：2024年5月20日	
外协分包商：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部督察员： 		质量安全部大区总监： 	
验收内容：瑞湾大厦项目泛光照明			
序号	评定内容	验收意见	备注
1	至验收节点工程项目实体是否仍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无	
2	隐蔽工序影像资料是否符合质量安全部过程抽检实际情况	符合	
3	淋水试验工作是否已按照规范执行且无渗漏	无此项	
4	质量安全部督查过程中所发出的整改单问题及项目自查、外部监督所发现的问题是否均已关闭	是	
5	针对劳务、外协、材料等需处理处罚的问题是否均已执行完毕	是	
6	项目部质量自评结果是否同意（不包括合同完成情况判断）：	同意	
7	本部是否已完成项目质安监督报告：		
8	其他		
综合质量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有条件通过（附通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附验收报告）			
需要纳入记录的过程重要管理事件详情（可另附质量安全部监督报告）：			
项目经理或执行经理签字： 2024.6.14			
技术及相关部门签字： 2024.7.6		质量监督员/大区质安总监： 7.17/2024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4、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参与我司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工作。

根据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经综合评估，
确定贵司成为我司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中标单位，中标价格（总价包干）为 RMB 17,800,000.00 元（大写：壹仟柒佰捌拾万元整，含税）。贵司在投标过程中对于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报价原则、服务保证等方面的承诺及问卷回复，将会以具体的合同条款落实到合同中。请贵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安排与我司签订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事宜。

由于招标图中 F-01、F-02 两款灯具的表面材料后期存在优化调整的可能性，如双方因变更后的灯具单价在价格谈判时无法达成一致，我司保留上述灯具采取甲指乙供方式的权利。

作为项目的中标供应商，贵司若在履行过程中出现质量、交付、隐私保护、网络安全、信息安全等相关违规违纪问题，我司保留追究贵司责任的权利。另就项目信息披露事宜要求如下：

- 1、不允许任何供应商（包括其关联公司）未经金蝶书面同意，单方面通过任何途径直接或间接的披露与金蝶合作的相关信息、使用金蝶品牌标识或商标。
- 2、上述披露途径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公告、新闻稿、社交媒体传播、媒体采访、新闻发布会、广告宣传等。

请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后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回执。如贵司未于规定时间内签发回执，则我司有权视为贵司放弃本次中标，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贵司如对本次招标有任何意见，或发现金蝶员工、金蝶相关组织、金蝶供应商在招标业务中存在以下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受贿、索贿、索要回扣、佣金、存在关联关系、欺诈、作假、贪污、利用公司资源和渠道牟取私利等，请通过下列投诉渠道与我司联络，邮箱：jubao@kingdee.com，电话：0755-86072897。我司将及时给予处理回复。

特此通知。



抄送：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



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
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册子一)



工 程 名 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号金蝶软件园

发包人（甲方）：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10.13



第一章 协议书

发 包 人：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经协议各方协商一致，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由丙方承建。本工程中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丙方进行施工管理，代甲方履行工程管理的职责（除付款、结算及本合同约定的应由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其他事项以外），甲方不直接管理丙方，不干涉乙方对丙方的管理，但甲方将对丙方、乙方就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全方位监督审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在付款条件达成的情况下，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丙三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在甲、乙、丙三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号金蝶软件园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为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结构类型：现浇框架-核心筒结构。单体总建筑面积98556 m²，总建筑高度200米，其中地下2层，地下建筑面积5724 m²；地上40层，地上建筑面积92382 m²。

1.4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场地已平整，施工用水、用电已接入工地指定区域，目前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阶段。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临时场地已搭建办公用房和生活用房，丙方可选择有偿使用。其余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包括完成本建筑外立面夜景照明工程的施工图深化与报审、灯光效果试验、灯具组装、供货、安装、与总包及相关专业的协调配合、调试、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第3.1条及第五章的工程界面划分表。

2.2 在征得甲方书面批准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决定项目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距离50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丙方施工。如乙方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丙方施工，丙方必须充分理解乙方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

条款计取。

2.2 甲方保留对承包范围分拆、合并、删减、变更等权利，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的增减、国家或地方规范的变更而调整。在征得甲方书面批准的前提下，乙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指定分包、指定材料设备供应或独立工程，丙方承诺无条件接受，有关之费用按相关合同条款的规定计算，丙方承诺不会因此之安排而向甲方及乙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额外补偿。

2.4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及介绍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丙方应仔细熟悉图纸、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三、合同工期

3.1 工期要求：

- (1) 开工日期（预计）：2021年9月15日（实际以乙方及监理书面通知为准；不包括丙方准备及搭设临时设施时间，由丙方自行考虑在开工之前完善）。
- (2) 完工验收合格时间：2022年11月30日。乙方要求丙方按照下述日期节点完成本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中的总工期要求。丙方对甲方、乙方合理的变更须无条件执行，工期不得顺延。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总工期日历天数为441天，主要节点工期要求：

夜景照明专业分包进场时间：2021年9月15日

夜景照明工程完工日期：2022年11月30日

整体工程竣工日期：2023年3月30日

丙方根据夜景照明招标图完成深化设计并经过甲方及顾问方审核签字确认后向甲方提供8套盖章的正规施工蓝图。当丙方按照甲方、监理方、乙方要求组织管理人员进场后，在3天内上报人员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供各方审核后即由乙方及监理单位向丙方发出书面开工指令作为实际开工日期。此后，不管因何原因需要在《单位工程开工报告书》上填写其他开工时间，甲乙丙三方实际计算工期的开工时间，均以乙方及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规定的时间为准。

3.2 甲、乙、丙三方在确定完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以下因素：

- (1) 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等恶劣天气、周六、周日、节假日、中高考、停水、停电、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及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
- (2) 乙方及其他分包人工程施工的合理工期；
- (3)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丙方承诺不会因上述因素延长工期而向甲方、乙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额外补偿。

四、质量标准及安全管理要求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要求、合同内的技术要求及施工工艺要求的标准,并一次性 100%竣工验收合格;符合“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质量要求。

本工程绿色建筑目标:国家绿色三星以及 LEED 铂金。

4.2 安全管理要求

认真执行国家、当地地方标准,相关的安全管理办法及现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规程、规范、标准等,切实落实安全管理职责,消除安全隐患,不发生重伤级及以上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和恶性中毒事件。

五、合同价款

丙方同意以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捌拾万元整 (RMB 17,800,000.00) 进行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及安装、测试、竣工验收、检查及维修等。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16,330,275.23 元;税金为 1,469,724.7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合同属按图纸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性质,包施工图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成果需经甲方、设计单位确认)、包第三方审图、5次场景编程费用、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费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管理费、施工及办公水电费、为配合两制平台签订的合同工资发放及发票税费(如有)、垃圾清运费、外围协调费、安全作业生产环境和安全施工措施费用、安装及调试费、保修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利润、国家和深圳市规定的任何收费、取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等)、税金(包括进口关税、环保税及所有税项)、清关费、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利费、包装、空运、国外及本地存仓费、运输、因设备/材料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打印费、复印费、通讯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公证费、超高增加费、水电费、外围协调费、办公及生活区临时住房租赁费(如有)、安全用品及家具统一费(如有)、赶工费、技术措施费、成品保护、各类检测试验费、预算编制费、不可预见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施工单位临时设施搭设及拆除费、生活水电费、施工场地清理及施工垃圾清运、停水停电应急措施费、工地保安、验收、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施工方损失等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并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所需的全部费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工程项目价格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

丙方已考虑及清楚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情形对施工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一切因疫情影响所导致的工期延长、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等价格波动及其他风险,

本页无正文

甲方：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王章
2022.4.13

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王凯



竣工验收报告

室外电气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金蝶软件园二期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驰	项目负责人	牛立舒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光毅
分包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项目负责人	朱吉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晖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箱、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8	符合要求		[Signature]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3	导管敷设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4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5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6	普通灯具安装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7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Signature]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Signature]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Signature]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年月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金蝶软件园二期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驰	项目负责人	牛立舒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光毅
分包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项目负责人	朱吉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晖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外电气	7	符合要求		李立舒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u>1</u>		符合要求		李立舒		
	分项数: <u>7</u>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李立舒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李立舒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李立舒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吉清	李明海		李立舒	王晖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5、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09月28日递交的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施工 /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65796873.95元

工期/周期：90日历天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标准和招标人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各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以最高者为准。

履约保证金：5995102.42

中标范围：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施工工作。具体实施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电缆敷设，灯具安装及调试，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具体详见施工图所示范围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和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项目负责人：陈小林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证书编号：粤1442016201635362

建设地点：成都市东部新区中段绛溪河畔

1、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20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2、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与我方签订合同；

3、其他：无。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蔡

2023年10月13日



合同

以此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_CYB-GC-SYH-G2023024_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 工程地点：成都市东部新区中段绛溪河畔。
-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111-510186-04-01-552305】第FGQB-0367号。
-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5. 建设规模：包括主会场242.2公顷（3633亩）的公共空间与主要建筑、驿站、码头等载体。对世园会园区进行整体景观照明实施，基于功能照明基础上，完善本区域内的城市夜景，提升整体城市形象。需营造夜间消费场景，增强夜间园区体验，吸引和推动区域消费能力。需提升游园观赏体验，通过互动性、观赏性灯光增强市民、游客的体验。同时，建立与国际相匹配、体现成都文化特色的照明体系，贯彻新发展理念，将智慧光环境作为城市的重要基础设施，人、城、境、业高度统一，以公园城市为照明标准、树立城市夜景典范，建成世界级夜景目的地。主要包括：开放空间景观照明、主要建构筑物照明、主要景观节点照明。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含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施工工作。具体实施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电缆敷设，灯具安装及调试，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具体详见施工图所示范围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和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3年11月5日，具体开始工作日期以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载明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2024年02月5日，最终竣工日期以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各方责任主体验收日期不一致的，以最后的日期为准，下同）。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具体时间节点以发包人的要求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若项目分期实施，各期的开竣工日期分别以该期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载明日期和该期全部建设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但最早一期开工日起至最后一期竣工日止，不得超过本条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

其中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暂定）：

节点一：合同签订之日起十天（现场踏勘及设备基础）

节点二：合同签订之日起四十天（设备采购及材料加工）

节点三：合同签订之日起八十天（电缆敷设及灯具设备安装）

节点四：合同签订之日起九十天（通电联动调试）

具体要求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关键路径及关键路径变化的确定原则：根据承包人上报进度计划，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标准和发包人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各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以最高者为准。

若合同签订后，有新发行的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标准等，与上述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按新的标准或要求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柒拾玖万陆仟捌佰柒拾叁元玖角伍分（¥65796873.95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零叁拾陆万肆仟壹佰零肆元伍角肆分（¥60364104.54元）；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叁万贰仟柒佰陆拾玖元肆角壹分（¥5432769.41元），增值税率：9%。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承包人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高于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率【9%】的情况，本项目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增值税率及增值税额相应调减/调增，调整时间以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陆万肆仟柒佰零叁元伍角柒分（¥864703.5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肆万伍仟捌佰肆拾玖元柒角柒分（¥ 5845849.77元）。

备注：

(1) 施工期间规费和安全文明施工费：

①规费是指政府和政府有关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工程计量及结算时根据企业资质按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及附录》表中（I 档-IV 档）相关费率计取。

②安全文明施工费（即环境保护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和临时设施费）施工费费率根据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配套的基本费费率计算、结算时按《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计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川建发〔2017〕5 号）、《关于调增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等安全文明施工费计取标准的通知》（川建造价发〔2019〕180 号）、《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重新调整〈建筑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四川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川建造价发〔2019〕181 号）及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及附录》的相关规定计取，如项目实施期间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新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相关政策文件则按新文件执行。

(2) 税金（增值税和附加税）按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构筑物工程、爆破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附录》规定的费率标准及有关规定计取。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陈小林 电话：17377721116 身份证号：430482919850226653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6) 图纸；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 0100 MA69 YJ2D 27

地 址：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三岔街6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8-67369909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账 号：1172 2018 7223



承包人：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6554D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 8D-1

邮政编码：_____ 518048

法定代表人：王凯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82504080

传 真：0755-82504059

电子信箱：szkmzm@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432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1.1.3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1.1.4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1.1.5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竣工验收报告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工程地址	成都东部新区中段绛溪河畔
	建筑面积	242200	m2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基础形式	/
		地下	/		
	电梯	/	台	总高	/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05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0日
验收组组成情况	勘察单位	/		监理单位	首盛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黄竹玮	工程现场负责人		
		朱思颖	设计部现场负责人		
监理单位	王尤峰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魏知明	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郑伯博	电力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陈报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单位	陈小林	项目经理			
	李宗荣	技术负责人			
	孙翠	造价工程师			
	罗华北	施工员			
	王晖	质量员			
	桂建玲	资料员			
	绳仲男	安全员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胡熠	项目负责人		
		田洪庆	专业负责人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 验收 内容	建筑电气设计图纸及变更包含的全部内容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收 程 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 验收 条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全部已完成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签署齐全，检查合格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姜丁</u>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u>胡耀</u> 年 月 日 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验收合格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u>陈子林</u>	企业技术负责人： <u>黄功池</u>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王九</u> 2024年6月20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承担本工程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陈小林；技术负责人姓名：李宗荣；工程造价：6579.687395万元；建设规模：包括主会场242.2公顷（3633亩）的公共空间与主要建筑、驿站、码头等载体。对世园会园区进行整体景观照明实施，基于功能照明基础上，完善本区域内的城市夜景，提升整体城市形象。需营造夜间消费场景，增强夜间园区体验，吸引和推动区域消费能力。需提升游园观赏体验，通过互动性、观赏性灯光增强市民、游客的体验。同时，建立与国际相匹配、体现成都文化特色的照明体系，贯彻新发展理念，将智慧光环境作为城市的重要基础设施，人、城、境、业高度统一，以公园城市为照明标准、树立城市夜景典范，建成世界级夜景目的地。主要包括：开放空间景观照明、主要建构物照明、主要景观节点照明。

项目团队在施工中表现优异，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工程质量达标率100%，照明效果精准呈现设计理念，节能与景观功能兼具。施工全程安全文明，进度把控严格按时交付。团队配合高效，对各类需求响应及时，主动优化细节方案，最终成果获各方高度认可。**综合评定履约等级为优秀。**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三、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和业绩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王超	性别	男	年龄	39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建筑安装工 程师	工作年限	10年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执业资格证 书编号	2016034510342013512109005 350			
其他工程建设 类职业/执业资 格	无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年担任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和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的项目经理岗位； 2、2021年担任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项目经理岗位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1731.26万元	2021年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108045.74平方米	31.4米	优秀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600万元	2021年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68539.28平方米	66米	优秀

青羊区 白家塘 街、楞伽 庵街文 殊坊文 创区二 期（B8、 B9、B10 地块）项 目泛光 照明工 程	2025万 元	/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 照明施工业绩：是	16197.6 8平方米	/	优秀
---------------------------------------------------------------------------------------	------------	---	----------------------	-----------------	---	----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3日
- 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2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512017201729382

聘用企业: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2至2028-05-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3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9002908

姓 名: 王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2月2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有效 期: 2023年10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身份证

姓名 王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2月28日
住址 成都市成华区崔家店北二路3号15栋4单元6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1081986022830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成华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4.01-2035.04.01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超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自动化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成都信息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211200905101522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超 社保电脑号：805357119 身份证号码：510108198602283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5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6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600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251.05	369.1		148.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5faa4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合同

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建筑工程)

(2011 版)

分包工程名称：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承 包 人：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简州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分包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 成都市东部新区公园大道南侧,市民中心斜对面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成都市金融创新中心项目 1#、2#、3#、4#、5#楼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地面建筑的光彩工程施工内容及与其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所有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及材料供应以及采取的技术保障措施、安全措施和文明施工措施、工具费、损耗费、包装运输费、装卸费、成品保护费、验收费、样品费、降效费、赶工费、水电费、配合费、规费、临时设施费、税金、工程施工验收所需要的所有检测试验费(如防雷检测费用、材料检测费等)、调试费、咨询费及所有手续费等其他一切费用及本工程所包含的所有风险(包括政策风险)、责任等。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完成上述工程内容及与其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以及采取的技术保障措施;

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认为分包人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可对分包人承担的工程范围、内容和区域进行调整,此项权力不需经分包人同意。

分包人负责对承包人另行分包的工程进行总包管理和现场配合工作,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等所有费用分包人已作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中,分包人就该工程的现场配合对承包人负责,分包人不得再向承包人另行分包的施工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一旦发生,按实际发生额双倍从分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分包人如有相应施工资质,则可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承包人优先考虑由分包人中标施工。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 ¥1731.26万元,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元,不含税金额: 1588.31万元,税金: 142.95万元,税率: 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4.63万元占总造价的 2%。(若国家税制调整,则按新规定执行)

分包人为 一般纳税人,提供的票据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及其调整: 详专用条款 19 条。

三、工期

1、开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2、竣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加 60 日历天

3、总日历天数: 各区域具备施工条件后 60 天

4、关键性工期控制点及工期考核：详专用条款 16.4 条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三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一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招标文件及附件；
- 6、投标文件及附件(包括分包人的报价书)；
- 7、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及附件；
-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包括工程所需的资金的筹集等，并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责任。

十一、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承包人的工程技术、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以及对分包的各项管理规定，接受承包人的相关管理部门的管理。

十二、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锦江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后生效。

承 包 人：(盖章)

分 包 人：(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户 名：

户 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造成损失的补偿的要求。

7.6 承包人可事后追认其他人员的代理行为，但任何一次追认均不视为此人可以代表承包人追认以外的任何其它代理行为。

7.7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负责代表承包人对本工程实施监督和管理，但除非承包人特别授权，承包人委派项目经理无权免除分包人根据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所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无权发出任何同意延长工期的指令或指示承包人作任何额外支付。

7.8 承包人项目经理的工作指令必须是依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图纸、规范及其它文件；未经承包人经营管理部或经营管理部授权的下属分（子）公司经营管理部确认，承包人项目经理就工程范围调整、设计变更所出具的签证或指令对承包人不具有合同约束力。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见附件 10。

8、分包项目经理

8.1 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姓名：王超，联系电话：13308225355；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负责代表分包人全面履行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行使工程管理、经营活动、预结算、工程款收支、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一切权力。分包人特别授权委派项目经理代表分包人签署一切补充协议的权力。

8.2 分包人指派1名专职安全员(姓名梁廷国 安全资格证书粤建安 C(2019)0017723)，对本工程进行安全监管，并服从总包项目安全员的领导和指挥。分包安全员未专职或不具备从业资格，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进行处罚，处罚规定详《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8.5 承包人认为分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工作时，分包人须立即更换。否则，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另行选择分包人，所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详见附件 10 和《施工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1。

9、承包人的工作

9.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以发给人完成并提供的时间为准。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发包人组织承包人会审图纸以后；

(4) 为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按合同约定向分包人提供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合同未明确约定时，由分包人自行解决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

(6) 承包人应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体网络计划。

9.2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分包人应积极配合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工期延误或造成损失的签证。发包人认可或批准时，承包人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发包人未认可或批准时，分包人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10、分包人的工作

10.1 分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2) 需要分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及提交时间：开工前 15 天。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表的时间：每月 20 日，遇节假日相应提前。

(4)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时间：进场施工前。

(5)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分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因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罚款除外。

(7)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由分包人承担；

(8) 分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竣工验收报告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

建设单位： 成都东部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		工程地址	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建筑面积	108045.74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基础形式	独立基础、桩基础
		地上6层/地下1层			
	电梯	16	台	总高	31.4m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自动扶梯	2 台
	建设单位	成都东部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康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川西南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东部新区公共服务局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谭远飞		项目负责人	
		肖俊		工程师	
		高鑫		工程师	
		祖金龙		工程师	
	监理单位	黄成建		工程师（总监）	
		余碧琴		高级工程师（土建专监）	
		凌伟		工程师（安装专监）	
		李华林		工程师（市政专监）	
		胡小三		监理员	
		夏海航		监理员	
	施工单位	张聪		工程师（项目经理）	
		陈立强		高级工程师（技术负责人）	
		熊欣皓		质量员	
		蔡瑞		质量员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邱林	项目负责人	
		宋伟	项目负责人	
		刘民	建筑专业负责人	
		刘伟	结构专业负责人	
		张灿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罗于	暖通专业负责人	
		黄志强	电气专业负责人	
		王巍	装修专业负责人	
	勘察单位	李科学	高级工程师	
		黄静	工程师	
		邓瑞韬	工程师	
		姚雷	工程师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p>建筑、结构、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及竣工包含的全部内容。</p>
竣工验收组织和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主持竣工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各自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工程竣工验收各环节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竣工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报告。 5. 专业竣工验收组发表意见，竣工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字。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p>
	<p>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检查合格。</p>
	<p>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签署齐全，检查合格。</p>
	<p>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验收资料齐全。</p>
	<p>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p>
	<p>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无</p>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合格”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1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0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	合格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i>谭心</i> 2021年11月19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勘察负责人: <i>李</i> 2021年11月19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设计负责人: <i>王</i> 2021年11月19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i>张联</i></p> <p>企业技术负责人: <i>王</i> 2021年11月19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黄成建</i> 2021年11月19日</p>
<p>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信息化应用系统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子楼		分部工程名称	智能建筑工程	分项工程数量	2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4	合格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4	合格		符合设计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设计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设计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设计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年月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理协会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监制



信息化应用系统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4#楼		分部工程名称	智能建筑工程	分项工程数量	2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蔚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5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5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张蔚 2021年9月30日	张蔚 2021年9月30日		张蔚 2021年9月30日	张蔚 2021年9月30日	张蔚 2021年9月30日	



信息化应用系统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5#楼	分部工程名称	智能建筑工程	分项工程数量	2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5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5	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年月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信息化应用系统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一期	分部工程名称	智能建筑工程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6	合格	符合要求	
3	设备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4	软件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5	系统调试	1	合格	符合要求	
6	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年月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地下室		分部工程名称	智能建筑工程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计算机网络设备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计算机网络软件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网络安全设备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网络安全软件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系统调试	1	合格	符合要求		
	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年月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强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十楼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8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箱、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	合格	符合要求	
3	导管敷设	5	合格	符合要求	
4	电缆敷设	6	合格	符合要求	
5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合格	符合要求	
6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合格	符合要求	
7	普通灯具安装	7	合格	符合要求	
8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年月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9月30日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二期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9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4	合格	符合要求	
3	导管敷设	5	合格	符合要求	
4	电缆敷设	6	合格	符合要求	
5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合格	符合要求	
6	电缆头制作, 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合格	符合要求	
7	普通灯具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8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2024年9月30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2024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2024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9月30日
------------------------------------------	------------------------------------------	------------------------	------------------------------------------	-------------------------------------------	------------------------------------------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4#楼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9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	合格	符合要求		
3	导管敷设	5	合格	符合要求		
4	电缆敷设	6	合格	符合要求		
5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合格	符合要求		
6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合格	符合要求		
7	普通灯具安装	7	合格	符合要求		
8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9月10日	2024年9月10日	年月日	2024年9月10日	2024年9月10日	2024年9月10日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楼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9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箱、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5	合格		符合要求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3	合格		符合要求	
3	导管敷设	4	合格		符合要求	
4	电缆敷设	5	合格		符合要求	
5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	合格		符合要求	
6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5	合格		符合要求	
7	普通灯具安装	7	合格		符合要求	
8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1年9月2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日期: 2021年9月20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邱林 日期: 2021年9月20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黄成建 日期: 2021年9月2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1年9月20日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5#楼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8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2	桥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4	合格	符合要求		
3	导管敷设	5	合格	符合要求		
4	电缆敷设	6	合格	符合要求		
5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6	合格	符合要求		
6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6	合格	符合要求		
7	普通灯具安装	6	合格	符合要求		
8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好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好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章)	
2021年9月20日	2021年9月20日	年月日	2021年9月20日	2021年9月20日	2021年9月20日	



电气照明 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地下室	分部工程名称	建筑电气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聪	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	陈立强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	
序号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箱、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	合格	符合要求	
3	电缆敷设	1	合格	符合要求	
4	导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1	合格	符合要求	
5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1	合格	符合要求	
6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合格	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好	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齐全完好	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子分部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年 月 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合同

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建筑工程)

(2011 版)

分包工程名称：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承 包 人：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简州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分包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 成都市东部新区公园大道南侧,市民中心斜对面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成都市金融创新中心项目6#楼、7#楼、8#楼及商业附加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地面建筑的光彩工程施工内容及与其工程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所有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及材料供应以及采取的技术保证措施、安全措施和文明施工措施、工具费、损耗费、包装运输费、装卸费、成品保护费、验收费、样品费、降效费、赶工费、水电费、配合费、规费、临时设施费、税金、工程施工验收所需要的所有检测试验费(如防雷检测费用、材料检测费等)、调试费、咨询费及所有手续费等其他一切费用及本工程所包含的所有风险(包括政策风险)、责任等。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完成上述工程内容及与其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以及采取的技术保证措施;

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认为分包人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可对分包人承担的工程范围、内容和区域进行调整,此项权力不需经分包人同意。

分包人负责对承包人另行分包的工程进行总包管理和现场配合工作,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等所有费用分包人已作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中,分包人就该工程的现场配合对承包人负责,分包人不得再向承包人另行分包的施工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一经发生,按实际发生额双倍从分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分包人如有相应施工资质,则可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承包人优先考虑由分包人中标施工。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 ¥600万元,大写: 陆佰万元整,不含税金额 550.46万元,税金 49.54万元,税率: 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2万元占总造价的 2%。(若国家税制调整,则按新规定执行)

分包人为 一般纳税人,提供的票据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及其调整: 详专用条款 19 条。

三、工期

1、开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2、竣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加 300 日历天

3、总日历天数: 各区域具备施工条件后 300 天

4、关键性工期控制点及工期考核：详专用条款 16.4 条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三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一及附件二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招标文件及附件；
- 6、投标文件及附件（包括分包人的报价书）；
- 7、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及附件；
-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包括工程所需的资金的筹集等，并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责任。

十一、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承包人的工程技术、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以及对分包的各项管理规定，接受承包人的相关管理部门的管理。

十二、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锦江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后生效。

承 包 人：(盖章)

分 包 人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户 名：

户 名：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的后果通知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不予答复，分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提出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损失的补偿的要求。

7.6 承包人可事后追认其他人员的代理行为，但任何一次追认均不视为此人可以代表承包人追认以外的任何其它代理行为。

7.7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负责代表承包人对本工程实施监督和管理，但除非承包人特别授权，承包人委派项目经理无权免除分包人根据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所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无权发出任何同意延长工期的指令或指示承包人作任何额外支付。

7.8 承包人项目经理的工作指令必须是依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图纸、规范及其它文件；未经承包人经营管理部或经营管理部授权的下属分（子）公司经营管理部确认，承包人项目经理就工程范围调整、设计变更所出具的签证或指令对承包人不具有合同约束力。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见附件 10。

8、分包项目经理

8.1 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姓名：王超，联系电话：13308225355；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负责代表分包人全面履行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行使工程管理、经营活动、预结算、工程款收支、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一切权力。分包人特别授权委派项目经理代表分包人签署一切补充协议的权力。

8.2 分包人指派 1 名专职安全员（姓名 梁廷国 安全资格证书 粤建安 C（2019）0017723，对本工程进行安全监管，并服从总包项目安全员的领导和指挥。分包安全员未专职或不具备从业资格，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进行处罚，处罚规定详《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8.5 承包人认为分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工作时，分包人须立即更换。否则，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另行选择分包人，所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详见附件 10 和《施工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1。

9、承包人的工作

9.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以发包人完成并提供的时间为准。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发包人组织承包人会审图纸以后；

(4) 为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按合同约定向分包人提供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合同未明确约定时，由分包人自行解决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

(6) 承包人应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体网络计划。

9.2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分包人应积极配合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工期延误或造成损失的签证。发包人认可或批准时，承包人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发包人未认可或批准时，分包人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10、分包人的工作

10.1 分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2) 需要分包人完成的设计内容及提交时间：开工前 15 天。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的时间：每月 20 日，遇节假日相应提前。

(4)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时间：进场施工前。

(5)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文明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分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因承包人责任造成的罚款除外。

竣工验收报告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 成都东部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		工程地址	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建筑面积	68539.28平方米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钢框架、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地下	基础形式	桩基础、筏板基础和独立基础、抗水板
	电梯	15 台		总高	66m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0日		自动扶梯	2 台
	建设单位	成都东部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0日
	勘察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康立时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川西南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东部新区公共服务局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谭远飞		项目负责人	
		刘成		工程师	
		袁锐		工程师	
		吴帆		工程师	
		陈庆原		工程师	
	监理单位	黄成建		工程师(总监)	
		余碧琴		高级工程师(土建专监)	
		凌伟		工程师(安装专监)	
		李华林		工程师(市政专监)	
		胡小三		监理员	
		夏海航		监理员	
	施工单位	张聪		工程师(项目经理)	
		陈立强		高级工程师(技术负责人)	
		熊欣皓		质量员	
		蔡瑞		质量员	
张丰凯		设计负责人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邱林	项目负责人	
		宋伟	项目负责人	
		刘民	建筑专业负责人	
		刘伟	结构专业负责人	
		张旭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罗子	暖通专业负责人	
		黄志强	电气专业负责人	
		王巍	装修专业负责人	
	勘察单位	李科学	高级工程师	
		黄静	工程师	
		邓瑞韬	工程师	
		姚雷	工程师	
	相关单位			

验收组成员情况	设计单位	邱林	项目负责人
		宋伟	项目负责人
		刘民	建筑专业负责人
		刘伟	结构专业负责人
		张灿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罗子	暖通专业负责人
	勘察单位	黄志强	电气专业负责人
		王巍	装修专业负责人
		李科学	高级工程师
		黄静	工程师
		邓瑞韬	工程师
		姚雷	工程师
	相关单位		

竣工收容	<p>建筑、结构、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以及变更指令的内容。</p>
竣工组织验收程序	<p>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的情况和工程履约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质量管理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字。</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齐全，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签署齐全，检查合格。</p>
	<p>4. 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验收合格。</p>
	<p>5.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p>
	<p>6. 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p>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1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0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结果： 合格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p>建设单位: 东部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8月30日</p>	
<p>工程质量符合勘察规范及验收标准, 评定为合格</p> <p>勘察单位: [Signature] (公章) 2023年8月30日</p>	
<p>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规范及验收标准, 评定为合格工程</p> <p>设计单位: [Signature] (公章) 2023年8月30日</p>	
<p>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p> <p>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Signature]</p> <p>企业技术负责人: [Signature] (公章) 2023年8月30日</p>	
<p>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p> <p>监理单位: [Signature] (公章) 2023年8月30日</p>	
<p>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 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 程
合同

WY-2020-01

编号：lgs-xm2020-006-01-35L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建筑工程)

(2011 版)

分包工程名称：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
期（B8、B9、B10 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承 包 人：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分包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分包工程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

3、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施工图范围内的泛光照明工程等全部工作内容(以发包人提供图纸及设计变更或承包人要求为准),具体施工范围以项目部下发的施工图为准;

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完成上述工程内容及与其相关的所有工作内容,为完成施工图纸上所有应由分包人负责的工作所需要提供的所有材料、机械、设备及人员的服务,以及采取的技术保证措施;

在实施过程中,承包人认为分包人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等不能满足承包人要求,可对分包人承担的工程范围、内容和区域进行调整,此项权力不需经分包人同意。

分包人负责对承包人另行分包的工程进行总包管理和现场配合工作,总包管理费或配合费等所有费用分包人已作充分考虑并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中,分包人就该工程的现场配合对承包人负责,分包人不得再向承包人另行分包的施工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一旦发生,按实际发生额双倍从分包人的工程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另行发包的工程,分包人如有相应施工资质,则可参与投标,在同等条件下,承包人优先考虑由分包人中标施工。

二、分包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含税): ¥20250000.00元,大写: 贰仟零贰拾伍万元整,不含税金额 18577981.65元,税金 1672018.35元,税率: 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405000.00元占总造价的 2%。(若国家税制调整,则按新规定执行)

分包人为 一般纳税人,提供的票据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及其调整: 详专用条款 19 条。

三、工期

1、开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2、竣工日期: 以承包人具体通知时间为准

3、总日历天数: 以土建项目制定的工期计划为准

4、关键性工期控制点及工期考核: 详专用条款 16.4 条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三

五、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双方约定为：详见附件一

六、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招标文件及附件；
- 6、投标文件及附件（包括分包人的报价书）；
- 7、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及附件；
-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九、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包括工程所需的资金的筹集等，并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责任。

十一、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承包人的工程技术、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以及对分包的各项管理规定，接受承包人的相关管理部门的管理。

十二、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锦江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后生效。

承 包 人：（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户 名：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分 包 人：（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户 名：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王凯

包人发出错误的指令，并给分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则承包人应给予分包人相应的补偿，但因分包人违反分包合同引起的损失除外。

7.4 项目经理应按分包合同的约定，及时向分包人提供所需的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分包人应在约定时间后 24 小时内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及延误的后果通知承包人，项目经理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不予答复，分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提出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损失的补偿的要求。

7.6 承包人可事后追认其他人员的代理行为，但任何一次追认均不视为此人可以代表承包人追认以外的任何其它代理行为。

7.7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负责代表承包人对本工程实施监督和管理，但除非承包人特别授权，承包人委派项目经理无权免除分包人根据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所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无权发出任何同意延长工期的指令或指示承包人作任何额外支付。

7.8 承包人项目经理的工作指令必须是依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图纸、规范及其它文件；未经承包人经营管理部或经营管理部授权的下属分（子）公司经营管理部确认，承包人项目经理就工程范围调整、设计变更所出具的签证或指令对承包人不具有合同约束力。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见附件 10。

8、分包项目经理

8.1 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姓名：王超，联系电话：13308225355；分包人委派项目经理负责代表分包人全面履行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行使工程管理、经营活动、预结算、工程款收支、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一切权力。分包人特别授权委派项目经理代表分包人签署一切补充协议的权力。

8.2 分包人指派 1 名专职安全员(姓名 梁廷国 安全资格证书 粤建安 C(2019)0017723，对本工程进行安全监管，并服从总包项目安全员的领导和指挥。分包安全员未专职或不具备从业资格，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进行处罚，处罚规定详《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8.3 承包人认为分包人项目经理不能胜任工作时，分包人须立即更换。否则，承包人可终止合同另行选择分包人，所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现场指定人员签名真迹备案记录》详见附件 10 和《施工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11。

9、承包人的工作

9.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以发包人完成并提供的时间为准。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发包人组织承包人会审图纸以后；

(4) 为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按合同约定向分包人提供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合同未明确约定时，由分包人自行解决确保分包工程的施工所要求的施工场地和通道等。

(6) 承包人应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总体网络计划。

9.2 承包人未履行前款各项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分包人造成损失的，分包人应积极配合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工期延误或造成损失的签证。发包人认可或批准时，承包人赔偿分包人的相应损失，顺延延误的工期；发包人未认可或批准时，分包人免除承包人的责任。

竣工验收报告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 <i>1楼</i>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i>框架结构</i>	基础类型	<i>余填土、独立柱、条形基础</i>
工程规模	<i>1357.15m²</i>	验收日期	<i>2021.12.24</i>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i>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径敷设、灯具位置、尺寸、外观及安装位置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i>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i>5</i> 项，其中符合要求 <i>5</i>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i>5</i> 项。 审查意见： <i>质量文件齐全</i>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i>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各分项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i>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i>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i>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i>王格</i>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i>尹华</i>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i>经检查见证，符合验收，该分部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i>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i>经检查，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i>
总监理工程师：	 <i>尹华</i>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设计责任人： <i>张拓</i>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 <u>严格</u>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基础类型	条形基础、筏板基础
工程规模	3018.45m ²	验收日期	2021.12.24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线敷设、灯具位置、尺寸、外观及安装位置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各项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蒋小弟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刘忠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见证、检查合格，该分部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经检查，该分部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4日	设计责任人：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自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3#楼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基础类型	箱基础、柱基础、筏板基础
工程规模	2131.15m ²	验收日期	2021.12.24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线敷设、灯具位置、尺寸、外观及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蒋小希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分部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责任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 A#楼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基础类型	钢筋混凝土基础
工程规模	1704.06m²	验收日期	2021.12.24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线敷设、灯具位置、RT、外观及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 质量文件齐全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各项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见证,质量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设计责任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 地块）项目 5#楼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基础类型	条形基础、独立基础、筏板基础
工程规模	3316.44m ²	验收日期	2021.12.24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线敷设、灯具位置、尺寸、外观及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1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各分项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设计责任人：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公章) 年 月 日		

电气照明工程分部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 6#楼		
建设单位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基础类型	钢筋混凝土基础、柱、梁、板
工程规模	4610.33m ²	验收日期	2021.12.24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规范进行施工，经检查管线敷设、埋设位置、尺寸、外观及安装数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好，自评合格。		
质量文件核查情况	共审查 5 项，其中符合要求 5 项，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审查意见：质量文件齐全		
分包单位评定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各分项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电气照明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Signature] 企业技术负责人：[Signature]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经检查，该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责任人：[Signature] (公章)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验收结果：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公章) 年 月 日		

获奖

第十七届中照照明奖-工程设计奖-三等奖



证书

为表彰第十七届中照照明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
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夜景照明工程

奖励类别：工程设计奖

奖励等级：三等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李明海、袁伟铭、王超、许华东



证书编号：（2022）2-359

2022年8月18日

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李明海	性别	男	年龄	44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照明设计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0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无					
主要工作经历						
1、2022 年 4 月担任金蝶软件园二期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的技术负责人； 2、2023 年 6 月担任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的技术负责人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金蝶软件园二期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1780 万元	2022 年 4 月 13 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98556 平方米	200 米	优秀

盐田区梅沙街道 小梅沙片区城市 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 小梅沙甄海广场 泛光照明工程及 小梅沙片区建筑 照明集控中心项 目	769.24 5964 万 元	2023 年 5 月 24 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 明施工业绩：是	181229.49 平方米	77.9 米	优秀
---------------------------------------------------------------------------------------------	-----------------------	--------------------	----------------------	------------------	--------	----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明海

身份证号：52252419810928007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照明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786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明海 社保电脑号: 604596561 身份证号: 5225241981092800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118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546.52	14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78835a426r)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
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感谢贵司参与我司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工作。

根据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经综合评估，确定贵司成为我司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中标单位，中标价格（总价包干）为 RMB 17,800,000.00 元（大写：壹仟柒佰捌拾万元整，含税）。贵司在投标过程中对于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报价原则、服务保证等方面的承诺及问卷回复，将会以具体的合同条款落实到合同中。请贵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尽快安排与我司签订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事宜。

由于招标图中 F-01、F-02 两款灯具的表面材料后期存在优化调整的可能性，如双方因变更后的灯具单价在价格谈判时无法达成一致，我司保留上述灯具采取甲指乙供方式的权利。

作为项目的中标供应商，贵司若在履行过程中出现质量、交付、隐私保护、网络安全、信息安全等相关违规违纪问题，我司保留追究贵司责任的权利。另就项目信息披露事宜要求如下：

1、不允许任何供应商（包括其关联公司）未经金蝶书面同意，单方面通过任何途径直接或间接的披露与金蝶合作的相关信息、使用金蝶品牌标识或商标。

2、上述披露途径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公告、新闻稿、社交媒体传播、媒体采访、新闻发布会、广告宣传等。

请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后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回执。如贵司未于规定时间内签发回执，则我司有权视为贵司放弃本次中标，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贵司如对本次招标有任何意见，或发现金蝶员工、金蝶相关组织、金蝶供应商在招标业务中存在以下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受贿、索贿、索要回扣、佣金、存在关联关系、欺诈、作假、贪污、利用公司资源和渠道牟取私利等，请通过下列投诉渠道与我司联络，邮箱：jubao@kingdee.com，电话：0755-86072897。我司将及时给予处理回复。

特此通知。



抄送：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



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
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册子一)

工 程 名 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号金蝶软件园

发 包 人（甲方）：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 业 分 包 人（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10-13

第一章 协议书

发 包 人：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经协议各方协商一致，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由丙方承建。本工程中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丙方进行施工管理，代甲方履行工程管理的职责（除付款、结算及本合同约定的应由甲方、监理方确认的其他事项以外），甲方不直接管理丙方，不干涉乙方对丙方的管理，但甲方将对丙方、乙方就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全方位监督审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在付款条件达成的情况下，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丙三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在甲、乙、丙三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深圳市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号金蝶软件园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为金蝶软件园二期项目，结构类型：现浇框架-核心筒结构。单体总建筑面积 98556 m²，总建筑高度 200 米，其中地下 2 层，地下建筑面积 5724 m²；地上 40 层，地上建筑面积 92382 m²。

1.4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场地已平整，施工用水、用电已接入工地指定区域，目前在进行主体结构施工阶段。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临时场地已搭建办公用房和生活用房，丙方可选择有偿使用。其余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包括完成本建筑外立面夜景照明工程的施工图深化与报审、灯光效果试验、灯具组装、供货、安装、与总包及相关专业的协调配合、调试、验收、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第 3.1 条及第五章的工程界面划分表。

2.2 在征得甲方书面批准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决定项目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距离 50 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丙方施工。如乙方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丙方施工，丙方必须充分理解乙方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

条款计取。

2.2 甲方保留对承包范围分拆、合并、删减、变更等权利，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的增减、国家或地方规范的变更而调整。在征得甲方书面批准的前提下，乙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指定分包、指定材料设备供应或独立工程，丙方承诺无条件接受，有关之费用按相关合同条款的规定计算，丙方承诺不会因此之安排而向甲方及乙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额外补偿。

2.4 以上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及介绍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丙方应仔细熟悉图纸、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三、合同工期

3.1 工期要求：

- (1) 开工日期（预计）：2021年9月15日（实际以乙方及监理书面通知为准；不包括丙方准备及搭设临时设施时间，由丙方自行考虑在开工之前完善）。
- (2) 完工验收合格时间：2022年11月30日。乙方要求丙方按照下述日期节点完成本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中的总工期要求。丙方对甲方、乙方合理的变更须无条件执行，工期不得顺延。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总工期日历天数为441天，主要节点工期要求：

夜景照明专业分包进场时间：2021年9月15日

夜景照明工程完工日期：2022年11月30日

整体工程竣工日期：2023年3月30日

丙方根据夜景照明招标图完成深化设计并经过甲方及顾问方审核签字确认后向甲方提供8套盖章的正规施工蓝图。当丙方按照甲方、监理方、乙方要求组织管理人员进场后，在3天内上报人员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供各方审核后即由乙方及监理单位向丙方发出书面开工指令作为实际开工日期。此后，不管因何原因需要在《单位工程开工报告书》上填写其他开工时间，甲乙丙三方实际计算工期的开工时间，均以乙方及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规定的时间为准。

3.2 甲、乙、丙三方在确定完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以下因素：

- (1) 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等恶劣天气、周六、周日、节假日、中高考、停水、停电、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及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
- (2) 乙方及其他分包人工程施工的合理工期；
- (3)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丙方承诺不会因上述因素延长工期而向甲方、乙方提出价款及工期的额外补偿。

四、质量标准及安全管理要求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合格要求、合同内的技术要求及施工工艺要求的标准，并一次性 100%竣工验收合格；符合“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质量要求。

本工程绿色建筑目标：国家绿色三星以及 LEED 铂金。

4.2 安全管理要求

认真执行国家、当地地方标准，相关的安全管理办法及现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文件、规程、规范、标准等，切实落实安全管理职责，消除安全隐患，不发生重伤级及以上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和恶性中毒事件。

五、合同价款

丙方同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捌拾万元整（RMB 17,800,000.00）进行深化设计、材料供应及安装、测试、竣工验收、检查及维修等。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16,330,275.23 元；税金为 1,469,724.7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除根据本合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本项目合同属按图纸及技术规范总价包干性质，包施工图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成果需经甲方、设计单位确认）、包第三方审图、5 次场景编程费用、包工、包料、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数量、包人工费及材料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管理费、施工及办公水电费、为配合两制平台签订的合同工资发放及发票税费（如有）、垃圾清运费、外围协调费、安全作业生产环境和安全施工措施费用、安装及调试费、保修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利润、国家和深圳市规定的任何收费、取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费、手续等）、税金（包括进口关税、环保税及所有税项）、清关费、必须的加班费、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专利费、包装、空运、国外及本地存仓费、运输、因设备/材料迟到工地的窝工费、打印费、复印费、通讯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公证费、超高增加费、水电费、外围协调费、办公及生活区临时住房租赁费（如有）、安全用品及家具统一费（如有）、赶工费、技术措施费、成品保护、各类检测试验费、预算编制费、不可预见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施工单位临时设施搭设及拆除费、生活水电费、施工场地清理及施工垃圾清运、停水停电应急措施费、工地保安、验收、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施工方损失等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并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所需的全部费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工程项目价格不会因人工、物料、汇率、政府收费等之升降而调整。

丙方已考虑及清楚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情形对施工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一切因疫情影响所导致的工期延长、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等价格波动及其他风险，

均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属于签订合同时双方已预见的风险，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工期或费用索赔。

六、乙方作为项目总承包人，接受甲方委托对丙方直接进行现场施工管理，并不额外收取其他费用，并不得转委托给其他第三人，甲方不直接管理丙方，不干涉乙方对丙方的管理，但甲方对丙方、乙方进行全方位监督审查，保证工程顺利进行。

如因乙方原因给丙方或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丙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但不得要求甲方承担责任；

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乙方的各项管理规定；如因丙方不服从乙方管理或因丙方自身管理不善、预见性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乙方、监理方或其他分包人名誉、经济、人员、工期、质量、安全等损失的，丙方必须努力将损失降至最低并予以赔偿。

七、丙方向甲方、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免费的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丙方付款前提条件

8.1 甲方向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依据本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的款项，但付款前乙方需先对丙方的施工进度、质量、报送金额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乙方需报甲方审批，以甲方审批结果为准。在付款条件达成的情况下，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四章《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合同生效

10.1 本合同在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2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保留伍份，乙方保留肆份，丙方保留叁份，每份均具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甲方：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王卓

2022.4.13

乙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丙方：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王凯



竣工验收报告

室外电气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金蝶软件园二期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驰	项目负责人	牛立舒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光毅
分包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项目负责人	朱吉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晖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8	符合要求		[Signature]		
2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3	导管敷设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4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5	符合要求		[Signature]		
5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6	普通灯具安装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7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Signature]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Signature]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Signature]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Signature]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电气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金蝶软件园二期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驰	项目负责人	牛立舒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周光毅
分包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项目负责人	朱吉清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晖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外电气		7	符合要求		周光毅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u>1</u>		符合要求		周光毅	
		分项数: <u>7</u>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周光毅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周光毅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周光毅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朱吉清		李明海		周光毅		周光毅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2024年9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获奖

2024年度“深照奖工程奖二等奖”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照奖第A24-018号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经专家组评审，贵公司“蝶软件园二期项目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荣获2024年度“深照奖工程奖二等奖”，特颁此证。

主要完成人：朱吉清、杨慎、绳仲男、朱正宝、俞志民

深圳市照明学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六日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92419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凯铭电气照明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
控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19001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
集控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价：769.245964万元

中标工期：200

项目经理(总监)：郭东

本工程于 2023-03-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丹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4-25

郭东

查验码：694179986125324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总建筑面积为 181229.49 m²,建筑最高高度为 77.9m,最大层数(地上/地下)为 23/3 层。其中地上:共 6 栋建筑,1~3 栋为住宅建筑(建筑面积合计 37900m²,建筑高度 74.55/71.45/71.45m,共 23/22/22 层),4 栋为办公建筑(建筑面积 34868m²,建筑高度 77.9m,共 18 层),5~6 栋为商业建筑(建筑面积合计 18960m²,建筑高度 66.55/62.05m,共 13/12 层),架空绿化休闲(建筑面积 6473.15m²),物业服务用房(建筑面积 232m²),公共厕所(建筑面积 80m²);地下:商业(建筑面积 12000m²)、共用停车库(建筑面积 55410.8m²)、公用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9842.86m²)、架空公共空间(建筑面积 5462.68m²)。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设计的《小梅沙片区 03-01-1 地块建筑照明设计(招标图)》、《观海广场建筑照明设计灯具规格说明书》、《小梅沙片区地块建筑照明集控中心设计-招标图》图纸及资料所包含的所有材料设备的供货、安装、检验、调试和验收,具体工程内容包括:

1、泛光照明工程施工图纸二次深化,并经设计单位和业主方确认;

2、为确保泛光照明效果的一致性，承包人在进行光源采购时，同一款灯具必须一次性采购同一厂家、同一批次的光源；

3、本泛光照明工程照明灯具、模块、远程传输、集中控制及相关软件等系统所需的一切设备安装及线路、管路敷设；

4、与幕墙施工单位的配合：泛光照明的管线敷设需要穿幕墙龙骨，或灯具安装及管线敷设需要在幕墙型材上开孔，或需要幕墙专业提前预留预置构配件，上述工作（开孔、封堵及预留预置构配件）费用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之内，但上述工作需委托幕墙施工单位实施；

5、与总承包施工单位的配合：泛光照明配电箱电源进线电缆及桥架（线管）由其它承包人负责实施，不在本次合同范围之内；泛光照明配电箱及其出线端相关工作均包含在承包人范围内；

6、按照招标图纸的要求，集控中心应具备片区集中控制的条件，并完善集控中心对观海广场、小梅沙大酒店、梅沙客厅三项目的泛光照明工程的集中控制。包括：通讯光缆、控制软件、接口软件等软硬件设备设施。

7、与其它专业的互相配合：工序搭接及互相提供工作面、工序时间安排、成品保护等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意见，由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并在施工中严格按此实施；

8、需做好线路和主要设备的防雷，可抵御一般性的感应雷和浪涌的袭击，并做本系统的防雷接地测试。

9、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合同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生活场所。

10、承包人应充分理解本合同及组成文件（工程技术要求）所包含的工作内容及工程量。如与工程量清单所显示的内容不一致的，应及时提出。如未明确提出上述的差异或异议，则视为认可上述文件。在执行中如对两个文件的使用有分歧，以发包人的选用为准。

11、一切与有关政府部门就泛光照明项目施工、验收所需的联络跟进的工作及费用。

12、本项目所建设的智能化系统已经包含接口开放费用以及联调费用，需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相应数据接口及对接协议，承包人不得以其他名义加收数据接口相关费用。

13、为保证智慧小梅沙的整体控制统一性，需要系统提供 API 的形式提供控制接口。

包括但不限于：远程控制、定时控制、灯组控制、调光控制等，不同的控制功能可以根据具体的照明需求进行选择 and 配置，以满足用户的不同照明需求。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泛光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200_____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的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 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 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质量标准的评定以本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柒佰陆拾玖万贰仟肆佰伍拾玖元陆角肆分 (¥7692459.6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贰万肆仟肆佰零捌元零柒分 (¥124408.0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拾万元整 (¥8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BIM 技术应用费用, 发包人不
再另行支付。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
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 柒佰零伍万柒仟叁佰零贰元肆角贰分 (¥7057302.42 元), 增值
税税金为¥635157.22 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 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 为避免税
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 依据实际情况, 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 以不含税价作
为基数, 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
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总部创新中心 27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CPWJ0N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总部创新中心
27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6554D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泰然九
路交界西北泰然云松大厦 8D-1

竣工验收报告

D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1区

工程名称：_____域）

验收日期：_____2023年12月10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_____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3-01-1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1区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769.2459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程锦、卓新涛、刘元杰
副组长	霍艳宗、王宝纯、林广
组员	郭东、江家轩、李明海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屋面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8 项	共 2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程锦				程锦
3	曹艳宇				曹艳宇
4	卓新涛				卓新涛
5					
6					
7	林广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林广
8					
9					
10					
11					
12					
13	王宝伟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王宝伟
14	刘冠生				刘冠生
15					
16					
17	江家朝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江家朝
18	郭东		项目经理		郭东
19	李明海		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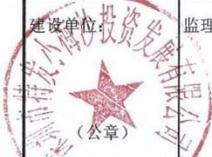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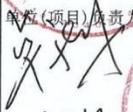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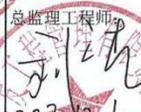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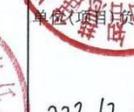
一、本次验收内容

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1区域（包含1#楼、2#楼、3#楼和D1地下室））项目所涉及的灯具、配电箱、电缆和线管等材料，以及模块、远程传输、集中控制和系统软件的施工内容，并包含施工质量、质量控制资料、灯光效果等进行验收。

二、验收结论：

- 1、经现场核对和核查验收，现场施工符合图纸及合同要求。
- 2、经现场验收，施工安装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 3、经现场夜间验收，灯光效果达到设计要求。
- 4、经现场查验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及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三、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_年 月 日



* GD- E1- 914 / 6 *

D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2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3-01-1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2区域）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工程名称: _____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2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03-01-1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2区域）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769.2459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27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程锦、卓新涛、刘元杰
副组长	霍艳宗、王宝纯、林广
组员	郭东、江家轩、李明海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屋面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9 项	共 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电梯	\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程锦				程锦
3	曹艳宇				曹艳宇
4	卓新涛				卓新涛
5					
6					
7	林广	寰古之道(北京)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林广
8					
9					
10					
11					
12					
13	王宝伟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王宝伟
14	刘冠生				刘冠生
15					
16					
17	江家朝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江家朝
18	郭东		项目经理		郭东
19	李明海		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一、本次验收内容
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D2区域（包含4#楼、5#楼、6#楼和D2地下室））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所涉及的灯具、配电箱、电缆和线管等材料，以及模块、远程传输、集中控制和系统软件的施工内容，并包含施工质量、质量控制资料、灯光效果等进行验收。

二、验收结论：

- 1、经现场核对和核查验收，现场施工符合图纸及合同要求。
- 2、经现场验收，施工安装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 3、经现场夜间验收，灯光效果达到设计要求。
- 4、经现场查验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及工程技术资料齐全，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三、验收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7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27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44039307

五、投标人获奖情况

第二十届中照照明奖照明设计一等奖-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光彩照明工程



第十九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新小梅沙大酒店及梅沙客厅泛光照明工程



证书

为表彰第二十届中照照明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华侨城瑞湾大厦泛光照明工程

奖励类别：照明工程

奖励等级：三等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侨城瑞湾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罗华北、张萍芳、曾欢、朱吉清、袁邦富
钟家俊、杨慎、绳仲男、章徽、李明海
王晶平、唐贵斌、谭伟明、肖丹飞、刘强



证书编号：(2025)-2-321

2025年11月8日

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浙江省义乌市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夜景照明工程



证书

为表彰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浙江省义乌市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总承包夜景照明工程

奖励类别：照明工程奖

奖励等级：二等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市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顾罕峰、王 迅、项学理、袁伟铭、陈逢章、陈小林
郭 东、李明海、邓 波、颜文军、黄幼驰、章 徽

证书编号：（2023）2-235



2023年8月24日

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照明工程二等奖-深圳福田中心区金地大百汇夜景照明工程



证书

为表彰第十八届中照照明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深圳福田中心区金地大百汇夜景照明工程

奖励类别：照明工程奖

奖励等级：二等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训智、胡韵获、李静、余佩兰、冀楠、林少萍



证书编号：(2023) 2-219

2023年8月24日

第十七届中照照明奖照明设计一等奖-四川省成都市大运会主会场东安湖片区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安水库扩容工程-南轴广场火炬塔项目夜景照明工程



证书

为表彰第十七届中照照明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四川省成都市大运会主会场东安湖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东安水库扩容工程-南轴广场火炬塔项目夜景照明工程

奖励类别：工程设计奖

奖励等级：一等奖

获奖单位：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廖桂英、蒋玉辉、王勇、范瑞琪、周强、叶东航
程珂、许华东、陈雯、熊泽祝、郭攀、胡秋爽
董太阳、杨彬彬、代小强



证书编号：(2022) 2-111

2022年8月18日

第二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世界大运会东安湖体育公园项目

证书



世界大运会东安湖体育公园项目

荣获第二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获奖单位: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六、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执业资格证/职称	专业	工作年限 (同行业)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经理	王超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粤 15120172017293 82 建筑安装工程师 职称证：工-8145	机电工程	10年	1、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2、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3、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李明海	照明设计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2403001178655	照明设计	10年	1、金蝶软件园二期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2、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3	工程师	朱吉清	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2503001247658	建筑电气	15年	前海大厦二期续建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4	项目安全负责人	吴梦君	安全员 C 证：粤 建安 C33(2024)00099 02	建筑工程	5年	前海建筑泛光照明一体化工程

5	质量负责人	王晖	质量员上岗证： 04417109944170 01880	市政工程	8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6	数字建造负责人	黄幼驰	电气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 0500101050814 号 BIM证： 20220900028	综合BIM应用	12年	山能智慧产业大厦 泛光照明工程
7	数字建造工程师	颜文军	机电高级工程师：3390218 BIM证： 20220900029	综合BIM应用	12年	山能智慧产业大厦 泛光照明工程
8	成本工程师	孙翠	环境工程师： 1015310543 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建【造】 14184400016556	安装工程	10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9	安全员	谢忠焕	安全员C证：粤建安C3（2019） 0027548	建筑工程	6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0	施工员	罗华北	施工员上岗证： 04417103944170 02273	设备安装	5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1	材料员	张瀚文	材料员上岗证： 04418111944180 03615	建筑工程	5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2	资料员	桂建玲	资料员上岗证： 04418114944180 05372	建筑工程	8年	浙江义乌江灯光亮化工程（一期）EPC 总承包项目
13	劳务员	钟家俊	劳务员上岗证： 04424113000050 00056	建筑工程	2年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鲲鹏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
	总计	13人				

注：本表须填写拟派本项目全体成员，人员要求详见本章“人员配置要求”及本项目合同相关要求，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考虑拟派人员。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以及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的毕业证、注册证书和（或）职称证书及社保情况。证明材料须按照表格的顺序排列，由于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团队人员模糊不清、顺序错乱，招标人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所有团队人员还须提供在本单位近6个月社保连续缴纳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王超	性别	男	年龄	39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建筑安装工 程师	工作年限	10年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执业资格证 书编号	201603451034201351210900535 0		
其他工程建设类 职业/执业资格	无					
主要工作经历						
<p>1、2022年担任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和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的项目经理岗位；</p> <p>2、2021年担任青羊区白家塘街、楞伽庵街文殊坊文创区二期（B8、B9、B10地块）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项目经理岗位</p>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光彩工程	1731.26万元	2021年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108045.74平方米	31.4米	优秀
成都金融创新中心项目二期光彩工程	600万元	2021年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68539.28平方米	66米	优秀

青羊区白 家塘街、 楞伽庵街 文殊坊文 创区二期 (B8、B9、 B10 地块) 项目泛光 照明工程	2025 万元	/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 明施工业绩：是	16197.68 平方米	/	优秀
----------------------------------------------------------------------------	---------	---	----------------------	-----------------	---	----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3日
- 2026年05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2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512017201729382



聘用企业: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2至2028-05-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1.3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0) 9002908

姓 名: 王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2月2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有效 期: 2023年10月23日 至 2026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超 社保电脑号：805357119 身份证号号码：510108198602283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17.97	4492	35.94	8.98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148.1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78835faa4i）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

详见“三、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和业绩”

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李明海	性别	男	年龄	44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照明设计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0 年	
执业资格类型	/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无					
主要工作经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2022 年 4 月担任金蝶软件园二期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的技术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2023 年 6 月担任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泛光照明工程及小梅沙片区建筑照明集控中心项目的技术负责人</p>						
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金蝶软件园二期夜景照明专业分包工程	1780 万元	2022 年 4 月 13 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98556 平方米	200 米	优秀

盐田区梅沙街道 小梅沙片区城市 更新单元 03-01-1 地块特发 小梅沙甄海广场 泛光照明工程及 小梅沙片区建筑 照明集控中心项 目	769.24 5964 万 元	2023 年 5 月 24 日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 明施工业绩：是	181229.49 平方米	77.9 米	优秀
---------------------------------------------------------------------------------------------	-----------------------	--------------------	----------------------	------------------	--------	----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明海

身份证号：52252419810928007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照明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786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明海 社保电话号：604596561 身份证号码：5225241981092800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142.4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5a426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

详见“四、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工程师-朱吉清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吉清

身份证号：3526271981121054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电气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765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吉清

社保电脑号：106556659

身份证号码：3526271981121054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195.8		458.64		12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d9db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吴梦君

安全员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09902

姓名:吴梦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8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2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02月01日至2027年01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1日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梦君

社保电脑号：626805117

身份证号码：3604301986082103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195.8	458.64		12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72b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王晖

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44171099441700188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晖

身份证号: 430725198708211025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晖

社保电编号：627401157

身份证号码：4307251987082110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14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244f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建造负责人-黄幼驰
BIM 证



	姓名: <u>黄幼驰</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Gender
	身份证号: <u>432322197003173619</u> ID No.
	项目名称: <u>BIM建模工程师</u> Project name
	级别: <u>高级</u>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u>20220900028</u>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u>2022900028</u>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u>2022年9月1日</u> Issued Date

职称证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幼驰

社保电脑号：648255714

身份证号码：432322197003173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3500.0	490.0	2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500	4.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3500.0	490.0	2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500	4.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4.9	3500	28.0	7.0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9.8	3500	28.0	7.0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15275.01	8000.8			2359.26	786.5			786.5					649.04	168.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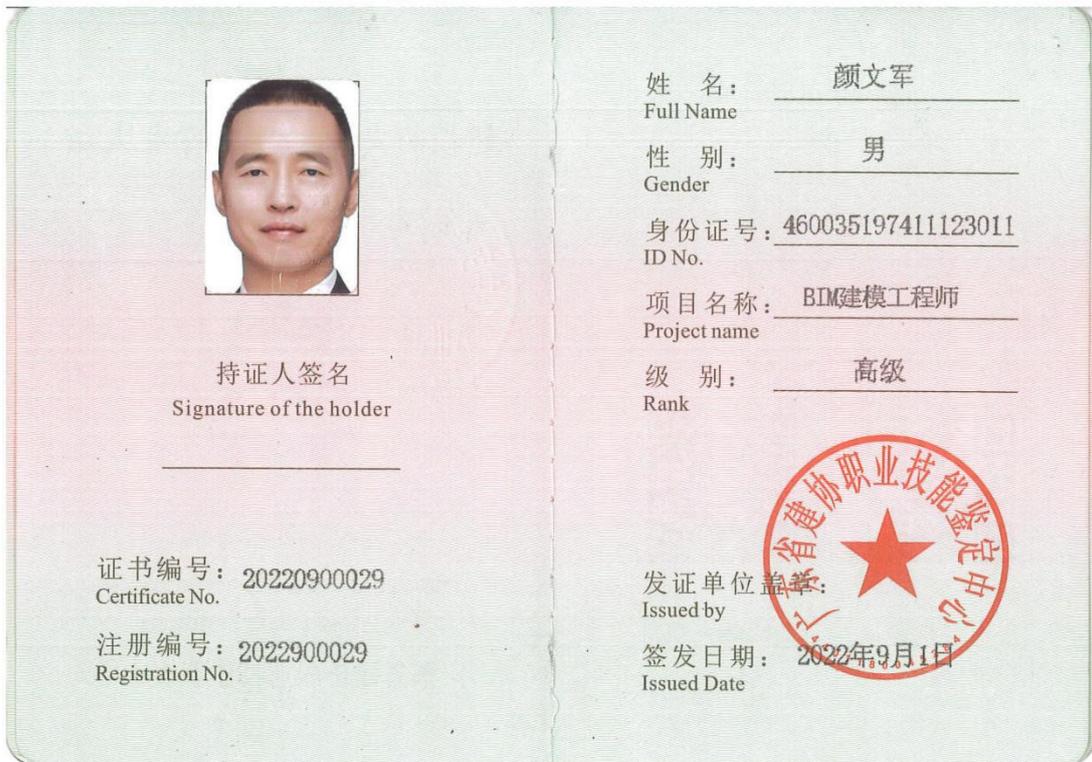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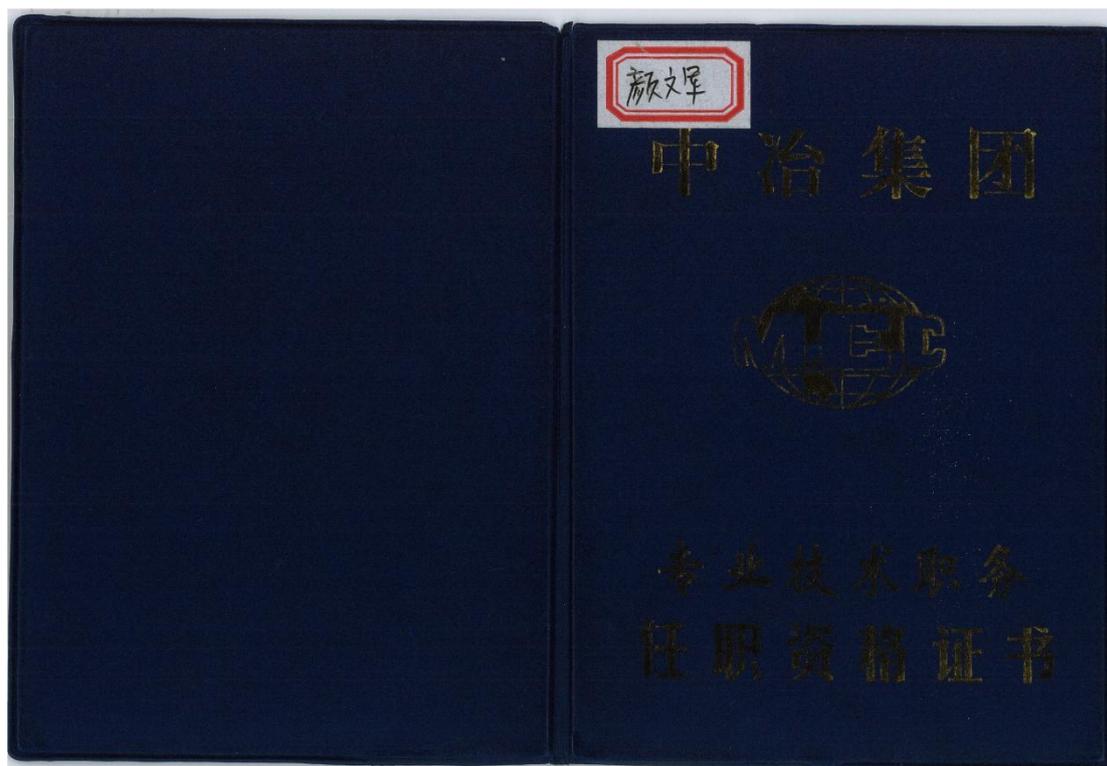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5a168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建造师-颜文军
BIM 证



职称证



姓名	颜文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11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任职专业	机电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日期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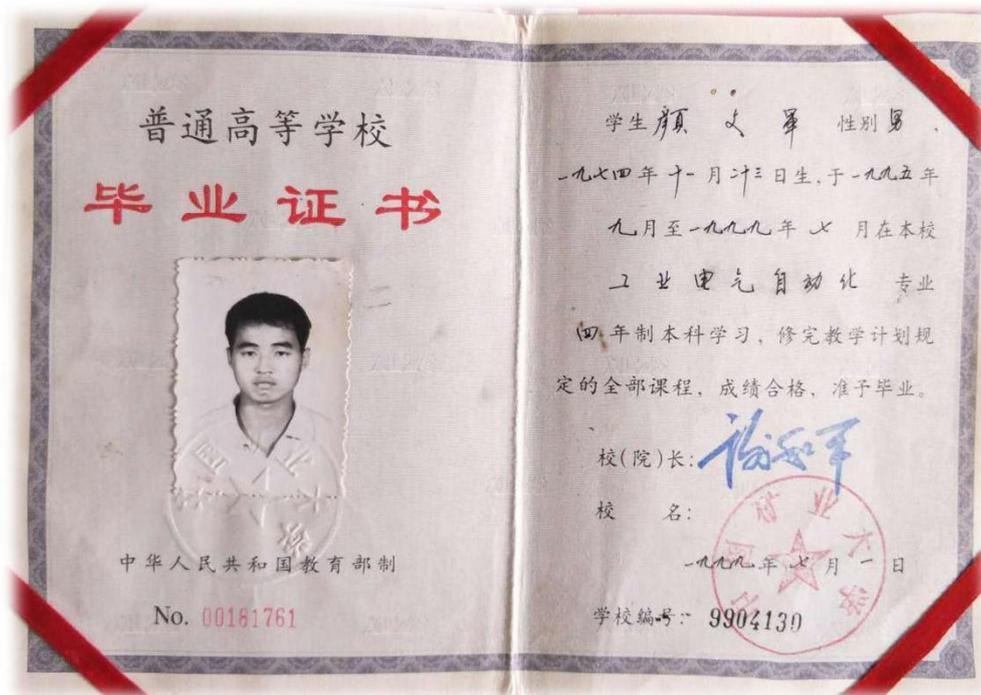
编号 3390218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颜文军

社保电脑号：605614711

身份证号码：460035197411123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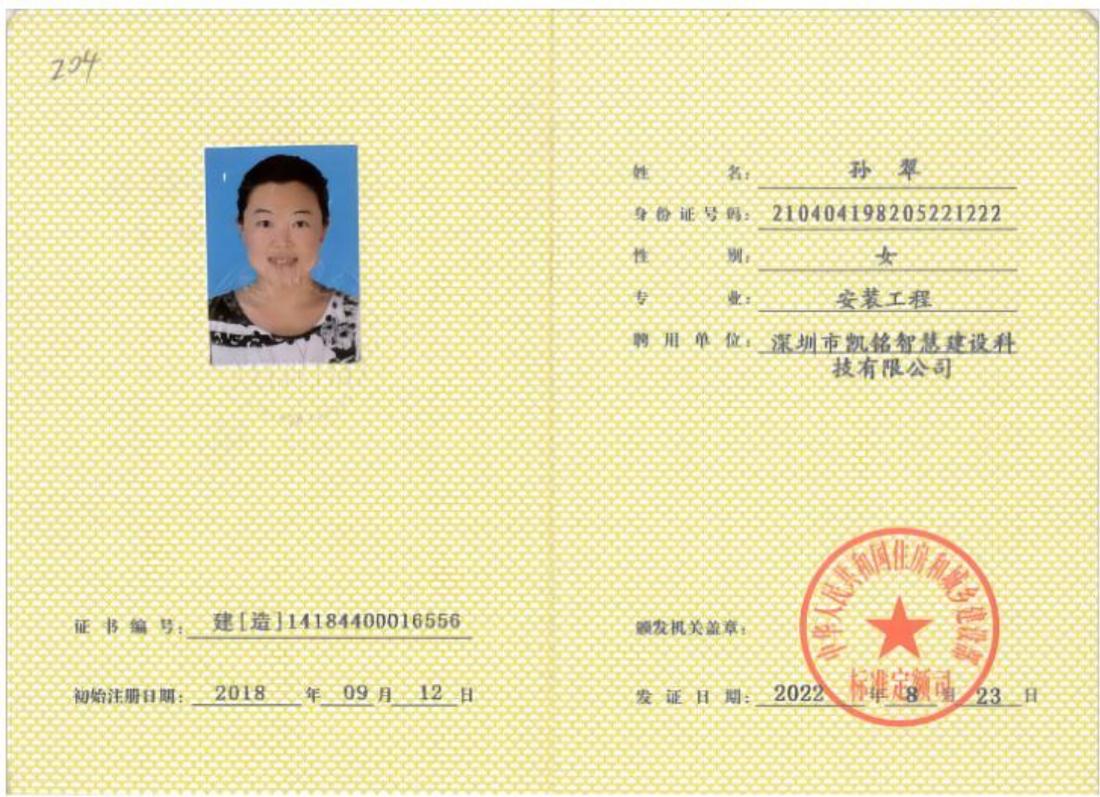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120.5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969f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孙翠
一级造价师注册证



职称证

编号: 1015310543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孙翠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2-05-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连理工大学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环境工程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0-08-10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身份证

姓名 孙翠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5月22日
住址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西路
79-12号1-24-1
公民身份号码 210404198205221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07-2037.02.07



毕业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翠 性别女, 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生, 于
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一月在 环境科学
专业学习, 学制2.5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段进萍

证书编号: 101411200802180019 二〇〇八年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翠

社保电脑号：810334705

身份证号码：2104041982052212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458.64		120.5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78835efdfc）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员-谢忠焕

安C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7548

姓名:谢忠焕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4年11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0月25日

有效期:2025年08月20日至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0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忠焕

身份证号：52232819941110026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土木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1903046002483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1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忠焕

社保电话号：649361495

身份证号码：5223281994111002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955.81	7818.4			2359.26	786.5			786.5						12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8b02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员-罗华北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4171039441700227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罗华北

身份证号：430525198101173930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职称证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鄂州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Ezhou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

编号：G3 00002771



姓名：罗华北
Full Name

身份证号：430525198101173930
ID No.

管理号：GB-1212042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12年12月30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电气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12年12月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鄂州人社局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鄂州人社职[2012]66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市企业工程技术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华北

社保电话号：615398499

身份证号码：4305251981011739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33.11	7818.4			7986.26	3145.52			786.5		188.64			12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5b749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员-张瀚文

材料员证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361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张瀚文

身份证号：230102198802243213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瀚文
身份证号：23010219880224321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照明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照明电气、照明设计专业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629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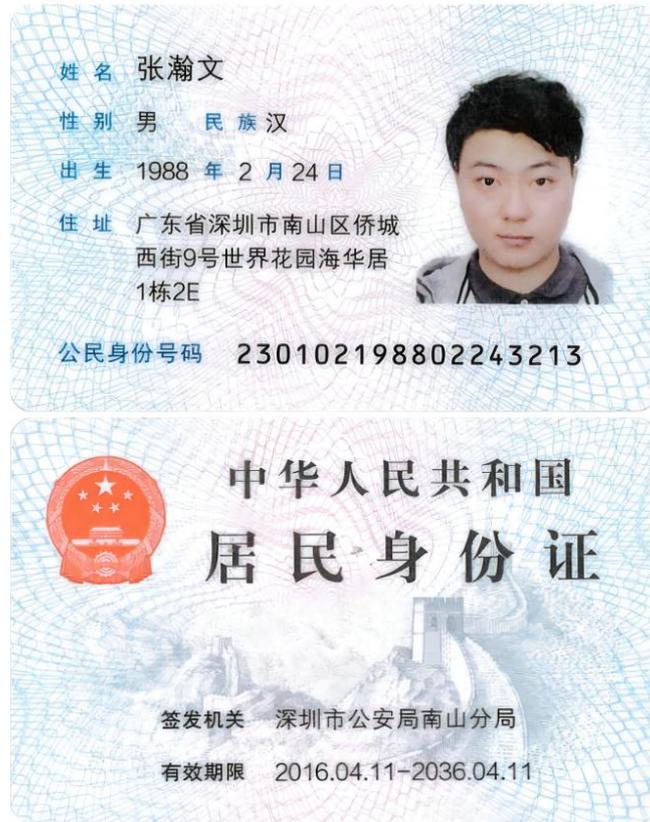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瀚文

社保电话号：629394566

身份证号码：230102198802243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14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6b5b3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桂建玲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 04418114944180053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桂建玲



身份证号: 360124198407040341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桂建玲

社保电脑号：616406937

身份证号码：3601241984070403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11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236.72	546.52		14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7883584ad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1187
单位名称：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员-钟家俊

劳务员证

证书编码: 04424113000050000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钟家俊

身份证号: 440301199602115637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家俊

身份证号：44030119960211563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60051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身份证



毕业证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钟家俊 社保电脑号: 500201440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96021156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1118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1187	2917.0	437.55	23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917	4.08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2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4.08	2917	23.34	5.83
2024	03	6001118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4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5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6	60011187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8.17	2917	23.34	5.83
2024	07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8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09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0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1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4	12	6001118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1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2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3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4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5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6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7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8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09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2025	10	6001118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917	11.67	2917	23.34	5.83
合计			16100.21	7907.52			7986.26	3145.52			786.5				416.52		142.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78836cfbe9)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111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凯铭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